



**Xingye Copper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05

二零零七年年報

# 目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架構	3
四年財務資料概要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企業管治報告	19
董事會報告	2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8
核數師報告	42
綜合損益表	44
綜合資產負債表	45
資產負債表	47
綜合權益變動表	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49
財務報表附註	51
詞彙表	100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胡長源先生 (主席)  
陳建華先生 (副主席及總經理)  
王建立先生  
馬萬軍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鳴先生  
謝水生先生  
李力女士

#### 審核委員會

李力女士 (主席)  
崔鳴先生  
謝水生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崔鳴先生 (主席)  
李力女士  
王建立先生

#### 提名委員會

謝水生先生 (主席)  
崔鳴先生  
陳建華先生

#### 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陳仲戟先生

#### 授權代表

王建立先生  
陳仲戟先生

#### 主要法律顧問

##### 香港

歐華律師行  
胡關李羅律師行

##### 開曼群島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主要營業地點

##### 香港

香港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41樓

##### 中國

中國浙江省寧波市  
慈溪市  
杭州灣開發區  
金溪路2-9號  
郵政編碼：315336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 公共關係顧問

博達國際(財經)公關有限公司

#### 合規顧問

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 公司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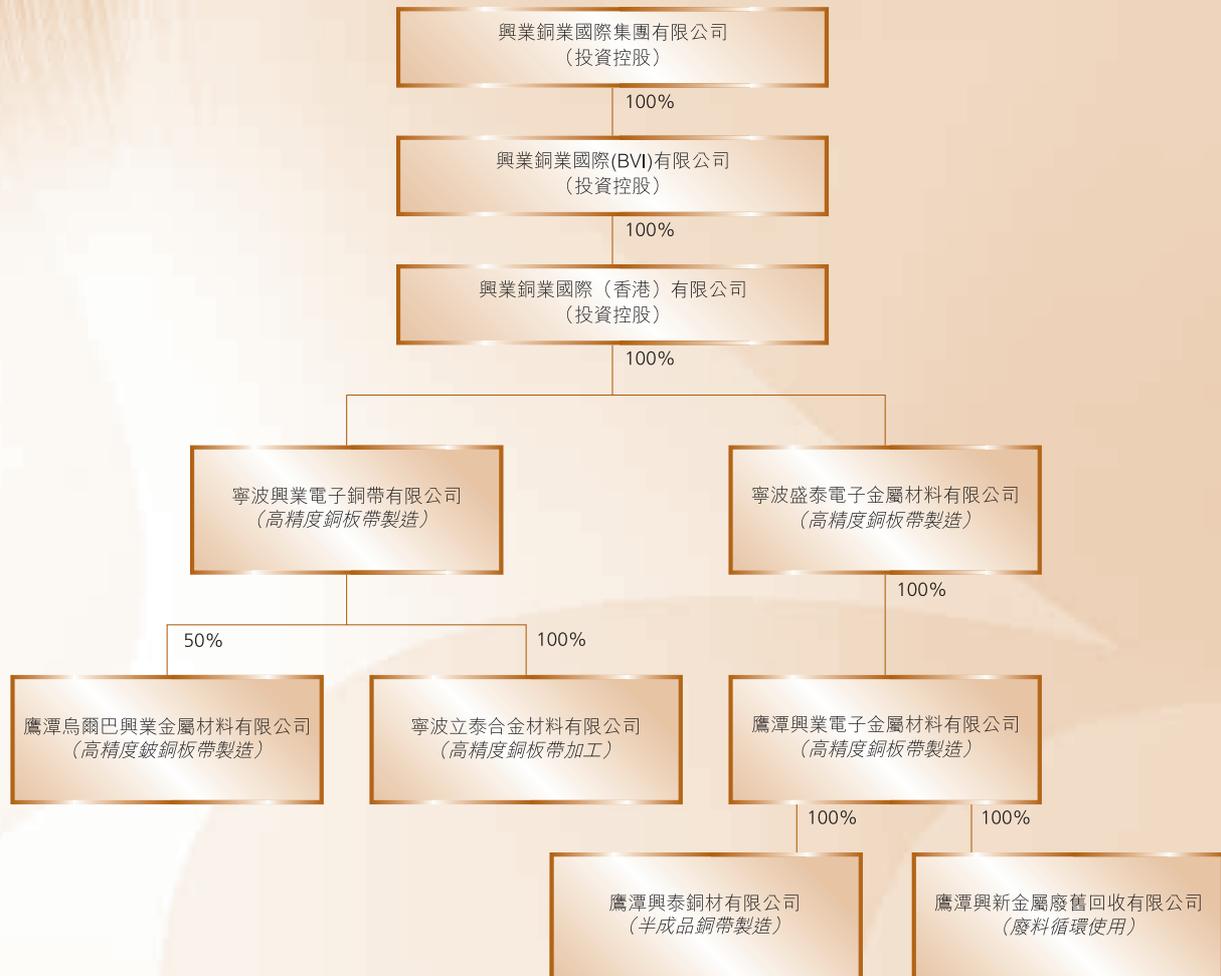
[www.xingyecopper.com](http://www.xingyecopper.com)

#### 股份代號

505



## 公司架構



## 四年財務資料概要

### 業績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b>2,096,133</b>	1,512,430	641,164	468,607
毛利	<b>217,330</b>	183,399	82,690	73,153
經營活動業績	<b>196,806</b>	135,677	74,082	55,85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150,845</b>	106,696	48,437	32,588

### 每股盈利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b>0.33</b>	0.24	0.11	0.07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	<b>0.33</b>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資產、負債及權益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b>492,782</b>	491,054	495,862	428,446
流動資產	<b>826,321</b>	547,724	330,208	214,819
資產總額	<b>1,319,103</b>	1,038,778	826,070	643,265
流動負債	<b>669,109</b>	695,421	483,047	256,266
非流動負債	<b>112,013</b>	10,783	31,766	62,014
負債總額	<b>781,122</b>	706,204	514,813	318,280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b>157,212</b>	(147,697)	(152,839)	(41,44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b>649,994</b>	343,357	343,023	386,99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b>537,981</b>	332,074	311,257	303,575
少數股東權益	—	500	—	21,410

## 四年財務資料概要

### 財務比率及其他財務資料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 (人民幣千元)	<b>226,346</b>	165,165	99,063	67,606
盈利能力比率：				
毛利率 <sup>(1)</sup> (%)	<b>10.4%</b>	12.1%	12.9%	15.6%
經營利潤率 <sup>(2)</sup> (%)	<b>9.4%</b>	9.0%	11.6%	11.9%
淨利潤率 <sup>(3)</sup> (%)	<b>7.2%</b>	7.1%	7.6%	7.0%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之盈利率 <sup>(4)</sup> (%)	<b>10.8%</b>	10.9%	15.5%	14.4%
權益回報率 <sup>(5)</sup> (%)	<b>28.0%</b>	32.1%	15.6%	10.7%
流動資金比率：				
流動比率 <sup>(6)</sup> (倍)	<b>1.2</b>	0.8	0.7	0.8
速動比率 <sup>(7)</sup> (倍)	<b>0.8</b>	0.4	0.5	0.5
存貨周轉率 <sup>(8)</sup> (日)	<b>34</b>	35	46	53
應收貿易款項周轉率 <sup>(9)</sup> (日)	<b>26</b>	15	24	25
應付貿易款項周轉率 <sup>(10)</sup> (日)	<b>15</b>	17	19	17
資本充足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 <sup>(11)</sup> (%)	<b>47.8%</b>	51.2%	50.8%	39.1%
淨借貸對權益比率 <sup>(12)</sup> (%)	<b>71.2%</b>	109.9%	88.2%	72.1%
利息償付比率 <sup>(13)</sup> (倍)	<b>6.2</b>	8.6	7.0	8.9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營業額乘以100%。
- (2) 經營利潤率等於經營溢利除以營業額乘以100%。
- (3) 淨利潤率等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營業額乘以100%。
- (4)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率等於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除以營業額乘以100%。
- (5) 權益回報率等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乘以100%。
- (6) 流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7) 速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
- (8) 存貨周轉日等於年初及年末貨量之平均數除以銷量乘以365日。
- (9) 應收貿易款項周轉日等於年初及年末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之平均數除以營業額乘以365日。
- (10) 應付貿易款項周轉日等於年初及年末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之平均數除以銷售成本乘以365日。
- (11) 資本負債比率等於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額乘以100%。
- (12) 淨借貸對權益比率等於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乘以100%。
- (13) 利息償付比率等於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除以利息開支。

##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此乃集團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後的首份年報。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並根據全球發售配發及發行150,000,000股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一日，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並據此配發及發行22,500,000股股份。經計及超額配股權後，上市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221.0百萬元。市場對我們全球發售的熱烈反應反映市場對本集團的穩固基礎抱有信心。本公司上市為本集團奠定里程碑，並推動本集團邁向國際資本市場，使我們具財務靈活性以爭取於銅加工行業的更多發展機會。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錄得令人鼓舞的業績，收入及溢利均比去年大幅增長。本集團的收入上漲38.6%至超過人民幣2,096.1百萬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長41.4%至人民幣150.8百萬元。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33元，相比去年增加37.5%。

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穩守其作為中國高精度銅板帶領先製造商的地位，擁有四個不同的高精度產品系列：錫磷青銅板帶、黃銅板帶、引線框架用銅帶及鋅白銅板帶。根據北京安泰科信息開發有限公司刊發的《銅加工研究》二零零八年第4期，以二零零七年產量計，本集團為中國高精度錫磷青銅板帶、高精度引線框架用銅帶及高精度鋅白銅板帶的最大生產商。

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的「三環」商標獲評為「中國名牌產品」及「中國馳名商標」稱號。該等榮譽證明本集團品牌及商標獲得公眾廣泛認同，並為客戶提供產品質量保證，因此本集團的產品廣泛應用於電子器材、電信設備、汽車零部件、輸電器材及變壓器等多種產品。

於二零零七年，儘管受到宏觀調控及結構性調整影響，但銅加工行業的發展受惠自國內經濟的持續穩定增長。由於國內銅消耗量仍需大量進口，中國仍保持為全球最大的銅消費者，國內銅消耗量仍然活躍。作為中國高精度銅板帶的領先製造商之一，本集團能充分利用我們穩定增長業務模式及具競爭力的成本結構之優勢，繼續爭取全球銅板帶市場的市場份額。我們的綜合型產品組合令本集團進一步擴闊客戶基礎和拓展新市場。



## 主席報告書

二零零七年中國國內銅板帶的消耗量較國內產量高出205,000噸，而銅板帶的淨進口量為205,000噸。隨着中國電子設備、電信及汽車行業的繼續發展，預期對高精度銅板帶的需求將會很大。據此，本集團相信高精度銅板帶市場極具發展潛力，且預期中國對高精度銅板帶的整體需求及我們各類產品的需求將於未來數年持續強勁。

我們卓越的營運表現令本集團處於優越位置作出投資以部署未來盈利增長。本集團將繼續集中推動其核心策略以擴展其市場地位，同時透過我們成功穩定的業務模式，保持其具競爭力的成本結構。

有鑒於此，本公司將持續專注於以下方面：(i)擴大產能；(ii)擴大產品組合；(iii)鞏固及擴大中國市場地位；(iv)提升科研能力及改進生產工序；(v)改進產品質量及環境管理體系；以及(vi)發掘收購商機。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就股東、地方政府、我們的客戶、供貨商及銀行的鼎力支持，我們的管理團隊及員工於年內的努力、忠誠及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胡長源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根據全球發售配發及發行150,000,000股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一日，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並據此配發及發行22,500,000股股份。經計及超額配股權後，上市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221.0百萬元。市場對我們全球發售的熱烈反應反映市場對本集團的穩固基礎抱有信心。本公司上市為本集團奠定里程碑，並推動本集團邁向國際資本市場，使我們具財務靈活性以爭取於銅加工行業的更多發展機會。

### 行業地位

本集團產品作為核心及功能材料廣泛應用於(其中包括)電子設備、電子通訊設備、汽車零部件、家用電器、建設及裝飾材料及附屬裝置。二零零七年中國經濟持續穩定增長，銅板帶消耗量仍持續超過其供應量，而銅板帶的淨進口量為205,000噸。

下表顯示於所示各期間中國銅板帶產量與消耗量的比較：

	二零零七年 噸	二零零六年 噸
產量	945,000	882,000
消耗量	1,150,000	1,102,000

資料來源：《銅加工研究》二零零八年第4期，《銅加工研究》為北京安泰科信息開發有限公司刊發的中國銅製造行業報告。北京安泰科信息開發有限公司為中國及世界其他地區礦業及金屬行業信息供應商，其51%的權益為有色金屬技術經濟研究院擁有。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顯示於所示各期間中國銅板帶的進出口量及淨進口量：

	二零零七年 噸	二零零六年 噸
進口量	<b>244,000</b>	270,000
出口量	<b>39,000</b>	50,000
淨進口量	<b>205,000</b>	220,000

資料來源：《銅加工研究》二零零八年第2期，《銅加工研究》為北京安泰科信息開發有限公司刊發的中國銅製造行業報告。北京安泰科信息開發有限公司為中國及世界其他地區礦業及金屬行業信息供應商，其51%的權益為有色金屬技術經濟研究院擁有。

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穩守其作為中國高精度銅板帶的領先製造商的地位，擁有四個不同的高精度產品系列：錫磷青銅板帶、黃銅板帶、引線框架用銅帶及鋅白銅板帶。根據北京安泰科信息開發有限公司刊發的《銅加工研究》二零零八年第4期資料，以產量計，本集團為二零零七年中國高精度錫磷青銅板帶、高精度引線框架用銅帶及高精度鋅白銅板帶的最大製造商。

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的「三環」商標獲評為「中國名牌產品」及「中國馳名商標」稱號。該等榮譽證明本集團品牌及商標獲得公眾廣泛認同，並為客戶提供產品質量保證，促使本集團的產品便能廣泛應用於電子器材、電信設備、汽車零部件、輸電器材及變壓器等多種產品。

### 銅價波動

用於生產銅板帶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陰極銅及合金邊角料。這些材料可從國內及海外市場採購。國內銅價走勢基本上與國際市場一致。於二零零七年，全球經濟持續增長及美元持續疲弱令金屬商品市場維持看漲。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顯示於所示期間陰極銅的平均價格：

	倫敦金屬 交易所 每月銅現貨 (美元/噸)	倫敦金屬 交易所 三個月期銅 (美元/噸)	上海期交所 每月銅現貨 (人民幣/噸)	上海期交所 三個月期銅 (人民幣/噸)
二零零六年	6,721	6,637	62,170	61,617
二零零七年	<b>7,117</b>	<b>7,087</b>	<b>62,211</b>	<b>62,056</b>

資料來源：《銅加工研究》二零零八年第2期，《銅加工研究》為北京安泰科信息開發有限公司刊發的中國銅製造行業報告。北京安泰科信息開發有限公司為中國及世界其他地區礦業及金屬行業信息供應商，其51%的權益為有色金屬技術經濟研究院擁有。

### 業務策略

本集團的目標為鞏固在中國及至全球的市場地位。本集團主要憑藉其市場領先地位、規模經濟效益、先進科技設備、具競爭力的成本架構、廣泛的產品類別與及知名品牌客戶的長期關係，得以提高其營運效率及表現。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繼續尋求業務持續增長的機會及增加本公司股東的價值。本集團為此專注執行下列策略：

### 擴大產能

本集團將繼續擴大產能及市場佔有率，以進一步鞏固在中國的領先地位。其年設計產能由二零零六年的54,000噸增加6,000噸至二零零七年的60,000噸。為了進一步擴大產能，本集團將從上市所集資之款項淨額中，分別運用約人民幣128.1百萬元及人民幣46.1百萬元透過資本投資於杭州灣設施及鷹潭設施。本集團尤其計劃增加高精度銅板帶的產能，以進一步增加營運規模及達致更高的生產效能，讓本集團可加強市場競爭優勢。此外，本集團計劃於杭州灣設施增加高精度引線框架用銅帶、高精度錫磷青銅板帶及高精度鋅白銅板帶的產能。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擴大產品組合

本集團計劃於未來數年擴大產品組合，其中包括：高精度鈹銅板帶及高精度紫銅板帶。

目前，中國消耗的高精度鈹銅板帶全部從美國及日本進口。為把握良機，本集團附屬公司興業電子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三日與獨立第三方烏爾賓斯基冶金廠訂立合資企業協議及註冊資本認購協議（統稱為「烏爾巴合資協議」）註冊成立鷹潭烏爾巴。根據烏爾巴合資協議，鷹潭烏爾巴的總投資及註冊資本將分別為12,000,000美元及6,200,000美元。鷹潭烏爾巴將在鷹潭工業園區的一處土地上生產鈹銅板帶。根據本集團的生產計劃，預計鷹潭烏爾巴將於二零零九年年底開始生產高精度鈹銅板帶，至二零一一年年底的年產能將達到2,000噸。

此外，本集團計劃探索高精度紫銅板帶的商機。本集團計劃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在杭州灣設施開始紫銅板帶的商業生產，到二零一一年年底的年產能估計為22,000噸。

### 鞏固和擴大中國市場地位

本集團計劃借助其現有分銷商客戶網絡及其核心客戶的關係，以擴大本集團在中國及海外的市場佔有率。本集團將與其分銷商客戶合作，擴大其銷售網絡並爭取增加直接客戶。本集團吸引新直接客戶之其中一項方式是將向彼等提供更長的購買價支付期限，包括彼等可選擇與保險公司及銀行訂立貸款／擔保安排的付款方式。

本集團相信與現有客戶的關係會促使本集團處於有利位置，隨著中國製造行業的發展，讓本集團從國內對高精度銅板帶的需求中受惠。就新客戶而言，本集團將爭取將分銷網絡以拓寬至新興發展地區，如渤海灣地區及華西地區，以把握該等地區的製造業的增長機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提升科研能力及改進生產工序

本集團認為，研發及共同研製對本集團的成功至為關鍵。故此，本集團將持續投資於研發及共同研製，生產技術更先進、高利潤及高增值的產品，如用於集成電路應用產品的引線框架材料、防銹蝕鐵鋅銅板帶及高精度鈹銅板帶。

### 持續改進產品質量及環境管理體系

本集團將透過實施更嚴格的質量控制程序及產品質量管理體系(如GB/T19001-2000 idt ISO 9001:2000)，持續改進本集團的產品質量，使本集團能夠生產出檔次更高，高利潤的產品。本集團亦將在符合中國有關生產安全及環境保護的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要求的環境管理體系下進行經營，這將使本集團避免負上有關環境事項的法律責任，並且更快地適應更嚴格的監管規定。二零零七年三月，本集團已通過並取得寧波市經濟委員會及寧波市環境保護局的清潔生產審核驗收合格通知。

### 探索收購商機

本集團所從事行業經營較為分散，故中國政府鼓勵該行業的整合。一些小型生產商可能會因競爭力日益下降而被迫關閉。該等小型生產商可能成為主要生產商的潛在收購對象。儘管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尚未有任何具體目標，然而作為業內領先的生產商，本集團擬有選擇地策劃及物色收購機會，藉此增加新的產品系列或新客戶，以補充或擴大本集團的現有業務。

## 財務回顧

### 收入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破記錄的收入達人民幣2,096.1百萬元，較去年增加38.6%。

收入增加是由於：(i) 產能提升使本集團得以向現有客戶增加銷售及擴大本集團的客戶基礎，以滿足對本集團產品不斷增長的需求。銷量由去年的40,344噸，增至二零零七年的51,889噸；(ii)由於銅的市價上升，令每噸產品的平均售價亦上升。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列載本集團於各所示期間的銷量與其佔總銷量的比例，以及收入金額與其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包括各產品、加工服務費及其他收入來源）：

產品／服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銷量 (噸)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	銷量 (噸)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
產品：								
高精度錫磷青銅板帶	14,331	27.6	882,984	42.1	11,480	28.5	641,106	42.4
高精度黃銅板帶	8,144	15.7	405,807	19.4	6,205	15.4	295,709	19.6
高精度引線框架用銅帶	5,957	11.5	361,907	17.3	3,968	9.8	248,653	16.4
高精度鋅白銅板帶	2,833	5.5	276,026	13.2	2,018	5.0	160,627	10.6
小計	31,265	60.3	1,926,724	92.0	23,671	58.7	1,346,095	89.0
加工服務：								
高精度錫磷青銅板帶	6,501	12.5	31,798	1.5	6,086	15.1	39,340	2.6
高精度黃銅板帶	7,348	14.2	29,075	1.4	5,749	14.2	27,276	1.8
高精度引線框架用銅帶	6,325	12.2	47,510	2.3	4,374	10.8	34,698	2.3
高精度鋅白銅板帶	450	0.8	9,893	0.4	464	1.2	11,210	0.7
小計	20,624	39.7	118,276	5.6	16,673	41.3	112,524	7.4
其他(附註)	不適用	—	51,133	2.4	不適用	—	53,811	3.6
總計	51,889	100.0	2,096,133	100.0	40,344	100.0	1,512,430	100.0

附註：銷售於生產活動過程中產生之銅灰、氧化鋅及爐渣，以及少量仍處於試銷或市場開發階段的高精度紫銅板帶。

不適用代表該類別的銷售使用不同計量單位。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列載本集團於各所示期間按地理位置分類的銷量與其佔總收入的比例，以及收入金額與其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產品/服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銷量 (噸)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	銷量 (噸)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
中國國內銷售額	44,823	86.4	1,659,077	79.1	34,063	84.4	1,153,105	76.2
海外銷售額	7,066	13.6	437,056	20.9	6,281	15.6	359,325	23.8
總計	51,889	100.0	2,096,133	100.0	40,344	100.0	1,512,430	100.0

###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878.8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1,329.0百萬元增加約41.4%，主要是由於產品銷售量增加，以及因銅價上升令每噸採購成本增加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183.4百萬元，增加18.5%至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217.3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零六年的12.1%跌至二零零七年的10.4%，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上升所致。

### 其他經營收入

本集團年內的其他經營收入約為人民幣20.5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6.5百萬元增加約213.9%。

增加主要是鼓勵本集團在業內發展的政府補助增加人民幣12.5百萬元。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位於鷹潭的附屬公司收到人民幣8.6百萬元，以鼓勵本集團於當地投資。

### 分銷費用

本集團年內的分銷費用約為人民幣12.0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8.3百萬元增加約43.7%。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內銷售及交付的產品數量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行政費用

本集團年內的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25.7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41.4百萬元減少約37.8%。減少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下跌，原因是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向僱員支付一次性的員工福利人民幣24.3百萬元，以表彰彼等過去對本集團一直的支持及貢獻。扣除該一次性付款，行政費用增加約人民幣8.6百萬，跟本集團年內的業務增長同步，而因購置辦公室設備導致折舊費用增加，另員工數目亦有所上升。

### 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年內的其他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3.3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4.5百萬元減少約26.1%。減少主要是由於銅期貨合約相關的對沖活動的虧損減少所致(二零零七年：收益人民幣0.7百萬元，二零零六年：虧損人民幣1.0百萬元)。

### 財務成本淨額

本集團年內的財務成本淨額約為人民幣33.3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20.1百萬元增加約65.6%。增加主要是由於利息開支增加，此乃跟本集團的平均銀行借貸的增加同步(由二零零六年的人人民幣475.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七年的人人民幣580.9百萬元)及利率上升。利率於二零零六年介乎每年5.58厘至7.2厘，二零零七年則介乎每年5.69厘至8.22厘。

### 稅項

在二零零七年，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約為7.73% 與二零零六年的實際稅率7.66%相約。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50.8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106.7百萬元增加約41.4%。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利潤率約為7.2%，較二零零六年約7.1%增加約0.1%。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流動現金及資本資源

#### 現金流量

下列現金淨額流入／(流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b>38,108</b>	17,711
投資活動使用現金淨額	<b>(30,457)</b>	(22,90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b>182,588</b>	21,548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b>190,239</b>	16,350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7,688</b>	21,338
<b>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227,927</b>	37,688

#### 經營活動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反映(i)就非現金項目經調整年內溢利，如折舊及攤銷、財務成本淨額及所得稅開支；(ii)營運資金變動影響，如增加或減少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iii)利息及企業所得稅款項。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由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17.7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38.1百萬元。此增長主要由於經營溢利的增加，部分由存貨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及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減少抵銷。

#### 投資活動

本集團的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包括已收利息。本集團的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款項及預付租金款項(即土地使用權)。

投資活動使用現金流量淨額由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22.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30.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資本開支的增加。

#### 融資活動

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包括銀行借款所得款項、發行股份所得款項及減少抵押存款。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償還銀行借款及支付股東股息。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由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21.5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82.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在聯交所成功上市而資本上升。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約為人民幣630.4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526.4百萬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而約人民幣100.0百萬元須於一年後及兩年內償還，約人民幣4.0百萬元須於兩年後償還。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為47.8%（二零零六年：51.2%），計算方式為總借貸除以總資產。

###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人民幣31.3百萬元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此等資本開支全數通過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授權但未訂約及已訂約但未撥備之未來資本開支分別約人民幣221.0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

### 發行新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中約人民幣190.1百萬元已存作銀行存款，並將按照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內「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方式使用。

### 市場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各類市場風險，包括銅價與其他商品價格的波動，以及利率與匯率的變化。

###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陰極銅、合金邊角料、鋅、錫、鎳及其他金屬為生產本集團產品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本集團按市價購入該等物料。此外，本集團的所有產品均按市價出售，有關價格可能出現波動且不受本集團控制。因此，本集團原材料的價格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負面影響。

本集團利用其交易於上海期交所的遠期合約以對沖銅價波動。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期貨合約錄得人民幣0.7百萬元收益（二零零六年：虧損人民幣1.0百萬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利率風險

除短期存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因此，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不受市場利率的影響。本集團面對的利率變動市場風險主要與銀行借貸的利率波動有關。本集團承擔的債務乃用於一般公司用途，包括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要。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計息貸款，可由貸款方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有關規例的變動作出調整。如人民銀行提高利率，本集團的財務費用將會增加。利率波動將影響本集團新增負債的成本。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利息掉期安排以對沖利率風險。

### 外幣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出口銷售及若干原材料購買均以外匯計算（主要為美元）。因此，匯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合約，以對沖外幣匯率風險。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人民幣2.1百萬元的外匯收益（二零零六年：虧損人民幣0.9百萬元）。

### 僱員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971名僱員。薪酬政策定期檢閱以確保提供具競爭性之受聘條款予員工。僱員福利則包括薪金、退休金、醫療保險計劃及其他適用社會保險，而晉升及薪酬調整則按照表現而釐定。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取決於僱員的技能及貢獻。本集團肯定人力資源於本集團所處競爭激烈的行業中的重要性，故在僱員培訓方面投放資源，並為僱員設計年度培訓計劃，務求使新僱員可充分掌握履行職責所需的基本技術，及現有僱員可提升及改善其生產技能。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推動良好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董事會亦相信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乃本公司的成功要素，有助建立高度問責及透明的常規，以達致本集團各利益相關者的期望。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常規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並已採取各項行動，包括編纂本企業管治報告載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賬目內，以遵守新要求。現時的守則將定期予以檢討，以遵循企業管治的最新常規。

###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根據具體查詢，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訂立的標準要求。

## 董事會

###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胡長源先生（主席）、陳建華先生（副主席兼總經理）、王建立先生及馬萬軍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崔鳴先生、謝水生先生及李力女士。有關董事的個人資料詳情載列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會成員超過三份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超過上市規則的最低規定。本公司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乃遵照上市規則第3.10條進行。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要求，本公司已收取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個別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上市規則定義的獨立身份。

### 董事會的職責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為妥善管理以確保本公司股東利益。董事會由主席領導，負責向管理層提供指引及監管執行之有效率性。一般而言，董事會的職責為(i)制訂本集團的長遠策略及監控其執行情況；(ii)審批業務計劃及財務預算；(iii)批准有關年度及中期業績；(iv)審查及監控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v)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及合規；及(vi)監察管理層的工作表現。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特別授權管理層執行已確定的策略方針，由管理層負責日常營運並定時向董事會報告。為此，董事會訂立了清晰的書面指引，特別明確釐定管理層向董事會匯報的範圍，及需獲得董事會批准的事項。

本公司最少每年召開四次常規董事會會議，並需要時召開更多會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上市。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只召開一次會議，而所有董事均出席會議。

董事名稱	於二零零七年 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出席率
<b>執行董事</b>		
胡長源	1/1	100%
陳建華	1/1	100%
王建立	1/1	100%
馬萬軍	1/1	100%
<b>非執行董事</b>		
崔鳴	1/1	100%
謝水生	1/1	100%
李力	1/1	100%

定期董事會會議須給予14天的通知予所有董事以予彼有出席機會。所有董事在擬定會議日期前之合理時期內(通常在董事會會議前不少於一星期的時間)，均可獲取有關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董事會定期會議的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須在董事會會議或董事委員會會議日期舉行的至少三天前，全部送交全體董事。董事會其它所有會議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亦應採納以上安排。

董事可隨時於董事會會議表達意見。重要的決策僅於董事會會議詳細討論後才作出。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為公眾及本公司的權益，特別是少數股東之權益。倘若股東權益與其它權益之間出現爭議時，應以股東權益為先。

董事可隨時向管理層查詢，並取得進一步資料，以改善決策過程。管理層亦不時獲邀參與董事會會議以詳細解釋討論中的事項及回應董事的查詢。

董事會會議或特別委員會會議須編製詳細的會議紀錄。會議紀錄必須詳細記錄董事於會議期間考慮的事項以及作出的決議案，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異議。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可在給予所有董事或特別委員會成員的草擬會議紀錄之一星期時間內提出意見。草擬會議紀錄將於其後由董事會主席或特別委員會主席作出確認。

董事會會議或特別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由董事會秘書或公司秘書保存，並隨時供董事查閱。

所有董事可隨時與董事會秘書或公司秘書聯系，以確保及建議彼等須遵守有關董事會的所有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法規。

董事會及特別委員會須獲得足夠的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上，包括但不限於當有需要時以本公司的開支聘請顧問。個別董事亦可以以本公司的開支聘請顧問為任何特別事項提供意見。

所有董事可從董事會秘書或公司秘書取得適時的資料及最新的規則及法規的最新發展，以及上市公司董事必須注意的其它持續責任，以確保各董事獲注意其本身職責及公司提供董事會貫徹的執行會議程序及恰當地遵守法律。

### 董事對賬目的責任

董事認識其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以真實和公允反映本集團的業務狀況及該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乃根據法定要求及符合會計準則而編製。

在編製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採納一般公認的會計準則，並貫徹採用合適的政策，作出合理審慎的判斷及估計。報告年度內的財務報表已根據持續經營準則予以編製。

本公司核數師就報告本集團賬目的責任上所作聲明已呈列於本年報「核數師報告」一節。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

董事須於週年大會上被選舉或替代。股東及董事會獲授權以書面通知提名一名董事候選人。

根據公司章程第87條(1)，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而每位董事須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根據公司章程87條(2)，所有輪席告退之董事，倘符合資格可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膺選連任。按照公司章程第86條(3)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下一屆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在釐訂股東週年大會上之輪席告退的董事人數方面，新董事將並不被計算在內。

###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及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此等合約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為期三年，直至根據服務合約條款終止。根據服務合約，任何一方可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的預先書面通知便可終止該等合約。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生效，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給予不少於兩個月的預先書面通知便可終止。

### 職責區分

主席與總經理的職位已區分及獨立職務。主席負責監管董事會的功能及表現，而總經理則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管理。本公司現時的主席及總經理分別為胡長源先生及陳建華先生。

董事會亦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提供更強的獨立判斷、知識及經驗。此外，各執行董事有責任監察及監管特定範疇的營運，並執行董事會的策略及政策。按下文所述，所有審核委員會的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的大多數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架構確保本集團內的權力及職權分布，使權力分立方面取得平衡。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委任以下的委員會，負責監察本公司各方面事宜的細節：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成立，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為崔鳴先生(主席)、李力女士及王建立先生。其主要目標為確保本公司可招聘、保留及激勵有才幹的員工以加強本公司的成就及能為我們的股東創造價值。薪酬委員會負責監察董事薪酬及福利的釐定，並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薪酬發展政策。薪酬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兩次正式會議。

薪酬委員會以書面職權範圍成立，清楚載列其職責及董事會賦予的權限，包括以下特別職責：

- 制定薪酬架構或董事會政策以釐定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該等政策旨在確保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獲提供適當獎勵，以鼓勵彼等提升表現，並保證本公司以公平合理方式獎勵高級管理人員對本公司成就所作之貢獻；
- 就每名執行董事及其他指定高級管理人員，建議特定薪酬待遇，包括(如適用)津貼、花紅、實物利益、獎金及優先購股權；
- 按照業內及同類型公司之薪酬水平及就業狀況，為本公司任何與表現掛鈎的獎勵計劃建議目標；及
- 參考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所付出之時間、精力及職責，就彼等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為個別董事建議薪酬待遇時，將考慮彼之資格及經驗、董事會指派予彼之特定職責以及市場現行給予同類職位之待遇。於回顧年度內，每名董事之酬金詳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本公司不時就董事薪酬待遇及本集團純利狀況，與本集團市值相若之上市工業公司進行檢討及比較。考慮上述因素後，薪酬委員會經諮詢主席意見後將就每名董事之薪酬待遇提出建議。

由於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在聯交所上市，故薪酬委員會並無於二零零七年召開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成立，並編製書面職權範圍載列彼等職責、責任及董事會賦予的權限。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崔鳴先生、謝水生先生及李力女士，而李力女士擁有相關的專業會計資格，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兩次正式會議。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及責任包括如下：

- 審閱本集團的年報及中期報告包括財務報告、及由核數師提出之建議及向本公司管理層提出有關彼等應有的責任；
- 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有關會計政策及會計常規的事項；
- 協助董事會於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上作出有效獨立評估；
- 於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受聘外部核數師上提供意見、批准委任外部核數師的薪酬及條款及處理有關核數師辭任或解散的任何問題；及
- 審核關連交易及檢查本集團內部監控作為標準程序的一部份。

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檢討核數之範疇、結果以及成本效益，以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檢討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內部核數職能有否足夠資源及稱職。倘若核數師向本公司提供非核數服務，委員會亦會檢討該等服務之性質及所涉範圍，務求在保持客觀性及成本之間取得平衡。

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所提供之全部非核數服務，並認為該等服務並不影響核數師之獨立性。董事會已內部委任一名會計師負責本集團會計及財務事宜，而審核委員會有權隨時接觸本集團會計師及高級管理層，以及索取任何財務及相關數據，以便能夠有效地履行其作為審核委員會之職責。除獲得內部協助外，審核委員會亦可於彼等認為有需要時要求外聘核數師提供協助及建議，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在執行董事不在場之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以討論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及回顧年度內出現之任何重大及財務事宜。



## 企業管治報告

此外，審核委員會獲授權：

- 在其書面訂明職權範圍內調查任何事宜；
- 與管理層全面接觸及獲其衷誠合作；
- 全權酌情邀請任何董事或行政人員出席其會議；及
- 獲得合理資源讓其能夠適當地履行職責。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在聯交所上市，故審核委員會並無於二零零七年召開會議。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成立，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謝水生先生(主席)、崔鳴先生及陳建華先生。根據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

- 定期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作出檢討，並就任何認為需作出的調整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就上市規則而言，每年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是否屬獨立人士；
- 在董事會出現空缺時負責物色及提名人選，以供董事會批准，藉以填補董事會空缺；
- 評估董事會整體成效及各董事對董事會效能之貢獻；
- 負責就董事之貢獻及表現重新提名其(視情況而定)為獨立董事；及
- 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以及繼任董事(尤其為主席及總經理)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提名委員會就提名董事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召開一次會議，並決議所有董事將輪席告退，且符合資格並同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在聯交所上市，故提名委員會並無於二零零七年召開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

### 內部監控

董事會整體負責維持本集團穩固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框架包括(i)制定有權限及明確問責的清晰管理架構；及(ii)定期彙報財務數據，尤其覆核預算及目標的偏差。

相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已獲授不同層次權力。本公司年度預算由董事會檢討及審批。相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須負責參考實際業績與年度預算，監督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表現、操守及營運。

###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運用各項通訊工具，以確保股東可及時得悉主要的業務事宜。此等工具包括股東大會、年報、各項通告、公告及通函。投票程序及股東要求投票的權利亦已載入隨附股東大會通告的所有通函，而主席亦會於股東大會上宣讀進行投票的程序細節。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一個有效平台跟董事會交流意見。主席、董事、董事委員會主席／成員及外聘核數師(如適用)均會出席會議回答問題。

為確保所有股東適時地獲得重要公司資料，本公司使用其公司網站以傳達如業績公佈、年報及中期報告的資料予投資者。

###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其提供的法定審核服務獲支付費用約人民幣1,592,000元。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非審核服務聘請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彼等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集團重組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由於本集團為籌備本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進行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資料載列於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

###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高精度銅板帶及自上市日期起，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上並無重大變動。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44頁的隨附財務報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附屬公司於重組前已悉數派付股息人民幣103.7百萬元予本公司股東。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7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0.063元)，並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或左右支付，惟須待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股息將會支付予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名列之本公司股東。兌換採納的匯率為中國人民銀行於宣派股息前五個營業日公佈之平均收市匯率。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取擬派末期股息及釐訂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的身份，所有本公司股份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董事會報告

### 四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四年的綜合業績及資產和負債概要載於第4頁至第5頁。

### 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 計息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計息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 股本

於本報告日期，共發行622,500,000股股份。本公司股本於年內之變動詳情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捐獻總額人民幣317,000元作慈善用途。

###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重大事項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五大顧客戶及最大顧客戶佔其總營業額約30.0%及10.4%，而本集團之五大供應商及最大供應商佔其總採購額約42.6%及14.1%。

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在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分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兩項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為確認若干執行董事及僱員對本集團建樹及／或對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所作的貢獻。除下文所另有所旨外，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與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大致相同：

- (i) 每股份的行使價較上市時公開發售價即1.70港元折讓30%之價格；
- (ii)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涉及的股份總數為18,000,000股；及
- (iii) 除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外，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作進一步給予或授出購股權，因該權利將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終止。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	獲授出	購股權數目		於年內 註銷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b>董事</b>						
胡長源	1,800,000	—	—	—	1,800,000	0.30
陳建華	1,500,000	—	—	—	1,500,000	0.25
王建立	1,200,000	—	—	—	1,200,000	0.20
馬萬軍	1,200,000	—	—	—	1,200,000	0.20
小計	5,700,000	—	—	—	5,700,000	0.95
<b>僱員</b>						
	12,300,000	—	—	—	12,300,000	2.05
總計	18,000,000	—	—	—	18,000,000	3.00

##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所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2.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所有購股權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按每股1.19港元的行使價授出。
3. 每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得有條件授予購股權的各承授人，可以：
  - (a) 購股權總數的三分之一將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滿一週年之日起至緊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滿兩週年前一日止期間行使；
  - (b) 購股權總數的三分之一將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滿兩週年之日起至緊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滿三週年前一日止期間行使；及
  - (c) 購股權總數的三分之一將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滿三週年之日起至緊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滿四週年前一日止期間行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註銷或失效。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採用「斯克爾斯期權定價模型」釐定。輸入該模式的主要輸入值為：

- 無風險回報率－每年2.083%至2.356%；
- 預測股價波幅－52.47%；及
- 預測股息收益率－每年3.82%。

根據上述斯克爾斯期權定價模型的輸入值，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總公平值(例如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為12,334,000港元。

「斯克爾斯期權定價模型」乃為評估購股權公平值而設，是多種用作評估購股權的購股權定價模式中最為常用的選擇。購股權價值取決於按變數的若干假設而達致的估值。所使用變數的任何變動可能對購股權公平值評估造成重大影響。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或嘉獎對本公司有貢獻的合資格人士(即本集團的全職或兼職僱員、執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推動彼等繼續為本公司利益而努力，以及促使本集團能聘請及留任能幹之僱員。

於截至授出日期止的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僱員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倘進一步授出超逾此限額的任何購股權，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與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特定購股權認購股份的認購價應為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i)於授出購股權當日(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內所報之收市價；(ii)於緊接授出之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內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由採納當日(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10年期間有效，惟可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或由董事會提早終止。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任職的董事為：

### 執行董事

胡長源先生 (主席)  
陳建華先生 (副主席兼總經理)  
王建立先生  
馬萬軍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鳴先生  
謝水生先生  
李力女士

\* 所有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86(3)條，任何現行董事會委任的董事僅可於應屆股東大會前任職，並於下次舉行之股東大會上合符資格膺選。胡長源先生、陳建華先生、王建立先生、馬萬軍先生、崔鳴先生、謝水生先生及李力女士均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合符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87條，所有董事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合符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彼等之獨立性所作之年度確認，並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及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此等合約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為期三年，直至根據服務合約條款終止。根據服務合約，任何一方可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的預先書面通知便可終止該等合約。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生效，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給予不少於兩個月的預先書面通知便可終止。



##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擬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訂立非本公司可決定於一年內屆滿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未到期服務合約。

於二零零七年的董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列為或視作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且已經記錄在該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已發行 普通股股份數目	根據購股權的 相關股份數目	權益總額	股權概約 百分比 %
胡長源	實益擁有人(附註1)	—	1,800,000	1,800,000	0.30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330,165,000	—	330,165,000	55.03
陳建華	實益擁有人(附註1)	—	1,500,000	1,500,000	0.25
王建立	實益擁有人(附註1)	—	1,200,000	1,200,000	0.20
	為其他人的提名人(附註3)	29,835,000	—	29,835,000	4.97
馬萬軍	實益擁有人(附註1)	—	1,200,000	1,200,000	0.20

##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該等股份指根據本公司按照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的購股權而於股份擁有的相關權益。
2. 該等330,165,000股股份由胡先生全資擁有的興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先生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3. 該等29,835,000股股份為由Sun Fook Limited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的信託聲明，以本公司842名僱員的代名人身份持有。Sun Fook Limited由王建立全資擁有，因此後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該等股份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涵義）、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須知會本公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聯交所的標準守則須擁有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債券。

### 購買股份及債券的安排

除上文於「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於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亦無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擁有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及法團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身份	股東被視為擁有 權益的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胡長源	受控公司法團 (附註1)	330,165,000	55.03%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1,800,000	0.30%
興業國際控股 有限公司 (附註1)	實益權益	330,165,000	55.03%
Luckson Business Limited (附註3)	實益權益	45,000,000	7.50%
Corich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4)	實益權益	45,000,000	7.50%

附註：

1. 該等330,165,000股股份由胡先生全資擁有的興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先生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2. 該等股份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胡先生的購股權的股份之相關權益。
3. Luckson Business Limited由本集團21名高級管理層成員擁有。
4. Corich Investment Limited由胡先生13名家庭成員擁有。

除文中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悉，並無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的合約權益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與本公司業務有關及本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 持續關連交易

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上所披露不競爭契約外，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可能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董事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擁有權益。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訂明有關本公司必須按現有股東之持股比例向彼等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之規定。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遵守

董事會已採納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買賣的行為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個別查詢後，董事一直遵守載於標準守則所規定準則。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一直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本公司採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報告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公眾持股量足夠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其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退休計劃

本集團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 董事會報告

### 審計委員會作出的審核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崔鳴先生、謝水生先生及李力女士。審計委員會已審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就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包括本集團審核會計慣例及原則作出討論。

### 核數師

財務報告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彼將告退，並符合資格及願膺選連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胡長源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執行董事

**胡長源先生**，60歲，本集團執行董事兼董事長。彼於一九八八年獲北京經濟函授大學授予現代經濟管理專業學習文憑，於一九九五年經浙江省人事廳認定為高級經濟師。彼為本集團的創辦人。胡先生於銅板帶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經驗。於成立本集團前，胡先生於一九八五年成立慈溪縣興業銅帶廠之時擔當主要角色，其後獲慈溪縣鄉鎮企業管理局正式委任為該廠的廠長，負責該廠的整體管理及主要決策制定。胡先生曾任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協會第一屆理事會理事、慈溪市政協委員及寧波市人大代表。胡先生於一九九一年榮獲寧波市人民政府授予「寧波市勞動模範」稱號。此外，彼於二零零六年榮獲中國國際華商會及國際《華商》雜誌社授予「中國優秀企業家」稱號。胡先生亦致力於慈善事業。於二零零五年，胡先生擔任浙江省慈善總會副會長。於二零零五年，胡先生獲浙江省人民政府頒發「浙江慈善個人獎」。於二零零七年，胡先生榮獲中華慈善總會授予「中華慈善事業突出貢獻獎」及「中華慈善人物」稱號。胡先生為本集團副總經理胡明達先生的父親亦為本集團顧問俞禮本先生之妹夫。

**陳建華先生**，40歲，本集團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兼總經理。彼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上海港大一復旦專業繼續教育學院組織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自一九九八年起一直於本集團任職。於二零零五年一月，陳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工作。自二零零四年二月起，彼擔任興業電子執行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加入慈溪縣興業銅帶廠，負責統計數據審計、生產規劃、生產管理及技術發展。彼然後於一九九三年獲委任為寧波興業集團公司的總經理，一直任職至彼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陳先生於銅板帶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經驗。陳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榮獲慈溪市人民政府授予「慈溪市突出貢獻企業家」稱號。於二零零五年，彼獲中國有色金屬加工工業協會授予「優秀企業家」稱號。於二零零七年，獲慈溪市先進生產工作者稱號，更獲慈溪市工業經濟年度傑出人物獎。

**王建立先生**，36歲，本集團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彼於一九九六年獲杭州大學授予城市規劃及管理學歷文憑，於二零零三年畢業於浙江大學組織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自一九九八年起於本集團任職。王先生經寧波市人民政府認定為經濟師。王先生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管理本集團的銷售、市場推廣以及採購部門。彼於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任同泰執行董事。王先生於銅板帶行業擁有十九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加入慈溪縣興業銅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帶廠，負責工廠的成立及項目管理，彼自一九九二年起從事工廠的技術改革。彼於一九九三年獲委任為寧波興業集團公司當時的副總經理，直至彼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王先生然後於一九九九年獲浙江省鄉鎮企業局及浙江省總工會授予「浙江省鄉鎮企業創業標兵」稱號。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獲慈溪市人民政府授予「慈溪明星企業家」稱號。彼現為中國有色金屬加工工業協會第五屆理事會副理事長。

**馬萬軍先生**，41歲，本集團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彼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上海港大一復旦專業繼續教育學院組織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彼自二零零一年起於本集團任職，於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一月擔任興業電子執行董事，並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起擔任盛泰執行董事。馬先生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管理本集團科技設備及生產運營。馬先生於銅板帶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馬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加入慈溪縣興業銅帶廠。彼然後於一九九三年獲委任為寧波興業集團公司的研究部部長，一直任職至彼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彼獲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聘任為全國有色金屬標準化技術委員會重有色金屬分會委員。彼於二零零五年獲慈溪市人民政府授予「慈溪市明星企業家」稱號。於二零零六年，彼獲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協會及中國有色金屬學會授予「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優秀科術工作者」稱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鳴先生**，51歲，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北京經貿大學，獲授金融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四年，崔先生在紐約創立First Pacific Rim Inc. (即由中國經紀及投資銀行公司國泰君安證券控股的美國投資銀行營運部)，並於該公司擔任首席執行官達七年之久。崔先生為China Vision SME, LP (一項於巴哈馬群島成立的私人股本基金)的董事總經理，並為Oriental Financial Management Ltd (一間在北京及香港設有辦事處的財務管理公司)的創辦人及首席執行官。崔先生亦為梅蘭環保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投資於中國一間綜合氫碱、氯化工及氟化工生產商的投資控股公司)的董事。

**謝水生先生**，63歲，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六年獲清華大學頒授金屬塑性加工博士學位。謝先生為有色金屬材料製備加工國家重點實驗室總工程師及該實驗室於北京有色金屬研究總院教授。近年來，彼指導20餘名碩士及博士生。謝先生亦為中國有色金屬學會理事、中國有色金屬學會合金加工學術委員會主任、中國機械工程學會北京市機械學會理事兼壓力加工學會主任、中國機械工程學會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鍛壓學會理事兼半固態加工學術委員會副主任、中國核學會材料專業學會常務理事。謝先生為其研究領域的權威人物，彼在各類中外學術期刊上發表160多篇論文，並在中國取得14項專利。

李力女士，35歲，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中國合資格會計師及國際會計師協會會員。彼於一九九七年獲位於中國江蘇省的中共中央黨校頒授商業管理學士學位。李女士自二零零五年起擔任Springs Global上海辦事處財務部經理。彼亦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及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分別擔任Shanghai SKD Technology Co., Ltd及FAI (electronic)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的財務經理。

### 高級管理層

陳仲戟先生，35歲，本集團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職能。彼持有澳大利亞堪培拉大學頒授的會計專業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前，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零七年五月，陳先生曾擔任天津力神電池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自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零六年三月擔任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經理。此外，陳先生曾在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擔任高級職務，於審計及企業顧問服務領域擁有逾八年經驗。

胡明達先生，36歲，胡長源先生之子。彼為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在江西省鷹潭市鷹潭工業園區本集團的生產廠房的建設及運營。胡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位於中國廣州的華南理工大學頒授機械工程學士學位。胡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期間擔任同泰執行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胡先生於金屬合金行業一間公司任總經理。

程鎮康先生，66歲，本集團總工程師，負責本集團的工程職能。程先生為一名高級工程師，於一九六五年獲位於中國湖南省的中南礦冶學院（現為中南大學）頒授有色金屬冶金系學士學位。程先生自二零零四年起一直擔任本集團總工程師。程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寧波興業集團公司的總工程師。程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獲江蘇省人民政府授予「有突出貢獻的中青年專家」稱號。因其貢獻突出，程先生自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一九九三年起享受國務院發放的特殊政府津貼。彼亦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分別獲中共慈溪市委授予「慈溪市級先進工作者」稱號及「優秀引進人才」稱號。彼於二零零六年獲中共慈溪市委授予「慈溪市優秀科技工作者」稱號。

**馬華法先生**，50歲，本集團總經理助理，負責本集團的安全及環境部門。馬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在獲委任為本集團總經理助理前，馬先生曾擔任本集團生產部副經理、工會主席、經理助理及計調部部長。加入本集團前，馬先生曾擔任寧波興業集團公司經理。

**陳君杰先生**，36歲，本集團總經理助理，負責本集團的生產規劃、現金結算及企業資源計劃職能。陳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獲寧波廣播電視大學授予工業企業媒體學歷文憑。陳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在獲委任為本集團總經理助理前，他曾擔任本集團現金結算員、信息辦主任、計劃部副部長、經理助理及計調部部長。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曾於一家電器公司任安裝車間經理。

**鄭國輝先生**，33歲，本集團總經理助理，負責本集團的質量控制部門。鄭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獲位於中國河北省的國安縣成人中等專業學校無線技術專業文憑。鄭先生為合資格ISO 9001及ISO 14001評審員及國家職業技能鑒定質量督導員。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在獲委任為本集團總經理助理前，他曾擔任本集團經理助理及質量控制部部長。鄭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寧波興業集團公司技術部部長。

**陳亞君女士**，35歲，本集團財務部主管，向本集團財務總監報告，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職能。陳女士於二零零七年獲東北財經大學(網絡教育)頒授的法律學歷文憑，並於二零零六年獲授中國專業會計證書。陳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在獲委任為本集團財務部主管前，他曾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擔任同泰的執行董事，並自二零零七年一月起擔任本集團的財務經理。於陳仲戟先生加入本集團前，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職能。陳女士加入本集團前曾於寧波興業集團公司的財務管理部門工作。

**俞禮本先生**，61歲，為胡長源先生配偶的長兄。俞先生為本集團顧問，負責本集團的內部控制職能。俞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彼獲委任為興業電子的監事會主席，並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四年擔任本集團的總經理。他曾擔任盛泰及興業電子的董事，而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俞先生亦為同泰的執行董事。俞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寧波興業集團公司顧問。

## 核數師報告



致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各股東的核數師報告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刊於第44頁至第99頁有關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貴公司的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並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以及因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會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便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此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下列審核意見建立基礎。



## 核數師報告

### 意見

我們認為，財務報表已真實和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狀況和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善編製。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	<b>2,096,133</b>	1,512,430
銷售成本		<b>(1,878,803)</b>	(1,329,031)
毛利		<b>217,330</b>	183,399
其他經營收入	7	<b>20,533</b>	6,541
分銷費用		<b>(11,959)</b>	(8,323)
行政費用		<b>(25,749)</b>	(41,411)
其他經營開支	8	<b>(3,349)</b>	(4,529)
<b>經營活動業績</b>		<b>196,806</b>	135,677
財務收入		<b>3,948</b>	1,176
財務開支		<b>(37,277)</b>	(21,301)
<b>財務成本淨額</b>	10(i)	<b>(33,329)</b>	(20,125)
<b>除稅前溢利</b>		<b>163,477</b>	115,552
所得稅	11	<b>(12,632)</b>	(8,856)
<b>年內溢利</b>		<b>150,845</b>	106,696
<b>應歸屬於：</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150,845</b>	106,696
少數股東權益		<b>—</b>	—
<b>年內溢利</b>		<b>150,845</b>	106,696
<b>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息</b>			
— 年內宣派的股息	15	<b>134,436</b>	85,879
— 結算日之後建議的末期股息	15	<b>39,218</b>	30,680
<b>每股盈利</b>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16(a)	<b>0.33</b>	0.24
經攤薄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16(b)	<b>0.33</b>	不適用

隨附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b>477,897</b>	478,708
預付租金	18	<b>14,885</b>	12,346
		<b>492,782</b>	491,054
<b>流動資產</b>			
存貨	20	<b>279,282</b>	236,0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b>299,402</b>	145,193
已抵押存款	22	<b>19,710</b>	128,7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b>227,927</b>	37,688
		<b>826,321</b>	547,724
<b>流動負債</b>			
計息借款	24	<b>526,411</b>	527,515
衍生金融工具	25	<b>946</b>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b>139,268</b>	167,437
應付所得稅		<b>2,484</b>	469
		<b>669,109</b>	695,421
<b>流動資產／(負債)淨額</b>		<b>157,212</b>	(147,697)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649,994</b>	343,357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借款	24	<b>104,000</b>	4,000
遞延稅項負債	28	<b>8,013</b>	6,783
		<b>112,013</b>	10,783
<b>資產淨值</b>		<b>537,981</b>	332,574

隨附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56,172	—
儲備	29	481,809	332,07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537,981	332,074
少數股東權益		—	500
權益總額		537,981	332,574

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胡長源  
主席

陳建華  
副主席兼總經理

隨附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附屬公司	19	<b>407,249</b>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b>111,754</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b>79,258</b>
		<b>191,012</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b>1,958</b>
<b>流動資產淨額</b>		<b>189,054</b>
<b>資產淨值</b>		<b>596,303</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9(c)	<b>56,172</b>
儲備	29(d)	<b>540,131</b>
<b>權益總額</b>		<b>596,303</b>

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胡長源  
主席

陳建華  
副主席兼總經理

隨附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於一月一日結餘		<b>332,074</b>	311,257
以配售及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b>238,731</b>	—
股份發行開支		<b>(48,656)</b>	—
年內溢利		<b>150,845</b>	106,696
年內已批准及已付股息	15	<b>(134,436)</b>	(85,879)
換算海外業務次匯兌差額		<b>(577)</b>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b>537,981</b>	332,074
少數股東權益：			
於一月一日結餘		<b>500</b>	—
注資		—	500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b>(500)</b>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	500
權益總額：	29(a)	<b>537,981</b>	332,574

隨附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年內溢利	<b>150,845</b>	106,696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29,255</b>	29,236
預付租金攤銷	<b>285</b>	252
財務成本淨額	<b>33,329</b>	20,1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b>—</b>	(381)
衍生金融工具的未變現虧損	<b>(946)</b>	—
所得稅開支	<b>12,632</b>	8,856
<b>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b>	<b>225,400</b>	164,784
存貨變動	<b>(43,202)</b>	(142,14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變動	<b>(73,209)</b>	(53,96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變動	<b>(25,186)</b>	79,996
已付利息	<b>(36,308)</b>	(19,261)
已付所得稅	<b>(9,387)</b>	(11,694)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38,108</b>	17,711
<b>投資活動</b>		
已收利息	<b>1,821</b>	1,1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b>—</b>	567
出售其他投資所得款項	<b>—</b>	214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b>(500)</b>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扣除收購現金	<b>(510)</b>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b>(28,444)</b>	(22,766)
支付租金預付款項	<b>(2,824)</b>	(2,100)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30,457)</b>	(22,909)

隨附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b>融資活動</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扣除發行開支	<b>190,075</b>	—
注資	—	500
計息借貸所得款項	<b>1,132,086</b>	667,796
償還計息借貸款項	<b>(1,114,190)</b>	(555,565)
抵押存款變動	<b>109,053</b>	(5,304)
已付股息	<b>(134,436)</b>	(85,879)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182,588</b>	21,5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b>190,239</b>	16,350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7,688</b>	21,338
<b>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227,927</b>	37,688

隨附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 財務報表附註

### 1. 重組

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由於本集團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進行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成為現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的詳細資料載列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於聯交所上市。

### 2. 呈報及編製基準

本集團被視為於共同控制實體進行重組後之持續經營實體。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本公司於兩個呈報年度以本集團為控股公司作基準而編製，並非以本公司經過重組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的日期而制定。據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或(如較後)自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日期或於共同控制權成立當日的業績，如現有集團架構於呈報兩年期間一直存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乃按現有集團架構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基準而編製。所有重大公司間內部交易及結餘均於綜合時抵銷。董事認為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此基準公平呈報本集團之整體營運業績及狀況。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註冊成立，故並無呈列有關本公司結算日之比較數據。

#### (a) 合規聲明

本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解釋。該等財務報表亦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若干第一次生效及可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目前會計期間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初次應用這些新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目前和以往會計期間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於該等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4。

## 財務報表附註

## 2. 呈報及編製基準(續)

## (b) 計算基準

除衍生金融工具是按公平價值計算外，財務數據乃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

##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湊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呈列。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之項目均以最有效反映與該實體有關之相關事件及情況之經濟影響之貨幣計算(「功能貨幣」)。

## (d) 估計及判斷的運用

編製財務報表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該等估計與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和其它被認為合理之各種因素作出，從而作為計算某些難以確認的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價值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數額。

管理層將持續審閱各項估計和相關假設。對會計估計的修訂會在作出估計修訂的年度及受到影響的任何未來期間確認。

尤其是，有關在應用會對已於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會計政策時所對重大領域所作出存有不確定性估計及關鍵判斷的資料概述如下：

## (i)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乃根據管理層對賬齡分析及評估可收回程度之定期檢討結果作出評估及撥備。管理層於評估每位個別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時作出大量判斷。呆壞賬減值虧損的任何增減將影響未來數年的合併收益表。

## (ii) 折舊

經計及估計殘值後，物業、廠房及設備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本集團每年檢討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若過往估計有重大變動，則將對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作出調整。



## 財務報表附註

### 2. 呈報及編製基準 (續)

#### (d) 估計及判斷的運用 (續)

##### (iii)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之估計售價減去完成銷售的估計成本及銷售開支計算。該等估計乃根據現行市況及分銷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其或會因競爭對手就劇烈行業週期或其他市況變化所作出的行動而發生重大轉變。管理層將於各結算日對該等估計進行重新評估。

##### (iv) 所得稅

計算所得稅撥備時需要對若干交易的日後稅項作出判斷。本集團審慎評估交易相關的稅務規定，從而計提稅項撥備。有關交易的稅額會定期重估，以考慮所有稅法修訂。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動用之暫時差異抵銷而確認，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以評估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管理層持續檢討評估，倘未來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讓遞延稅項資產能夠收回，則會確認額外的遞延稅項資產。

### 3. 重大會計政策

#### (a) 合併基準

#####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倘本集團有權力支配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取得利益，則存在控制權。在評估控制權時，會考慮到目前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由控制權開始當日起，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中，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 (ii) 向共同控制實體進行收購

本集團的控股股東所控制的實體，因權益轉讓而進行的業務合併，均會列賬，猶如收購於呈報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或(如較後)於共同控制權成立當日已經進行。所收購的資產及負債會按過往於本集團控股股東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值確認。獲收購實體的各項權益計入本集團權益內的相應部分。收購事項的任何已支付現金均會於權益中直接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a) 合併基準(續)

## (iii) 合併時抵銷的交易

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和由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入及開支，會在編製財務資料時抵銷。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將與投資抵銷，並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式與未變現收益相同，惟僅以無減值證據的情況為限。

## (iv) 少數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指，非由本公司擁有(無論是直接或間接透過附屬公司)的歸屬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權益部分，而集團未與該權益持有者達成任何附加協議，致令集團整體上對該等權益產生符合財務負債定義的法定義務。少數股東權益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股東權益列示，但與可歸屬於公司的權益持有人權益分開。少數股東權益佔集團年度內總溢利或虧損在綜合損益表賬面以分配為少數股東權益及可歸屬於公司權益持有人形式呈報。

## (b) 外幣

## (i)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於申報日期，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貨幣。

貨幣項目的外幣收益或虧損乃功能貨幣於期初的攤銷成本(就期內的實際利息及付款調整後)與按期末匯率換算的外幣攤銷成本之間的差額。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以交易日期的外幣匯率換算。重新換算而引致的外幣差額會於損益賬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b) 外幣(續)

##### (ii) 境外業務

境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按申報日期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境外業務的收入及開支均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直接於權益的獨立項目中確認。於出售部分或全部境外業務時，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儲備中的相關金額將轉移至損益。

#### (c) 金融工具

##### (i) 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股本及債務證券的投資、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息借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非衍生金融工具初次按公平價值加(就非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價值列值的工具而言)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惟下文所述者除外。非衍生金融工具於初次確認後，乃以下文所述方式計算。

倘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該金融工具會獲確認。倘本集團自金融資產獲得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屆滿，或倘本集團把金融資產(並無保留控制權)或金融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方，則金融資產將不再獲確認。金融資產的一般購買及銷售會於交易日期列賬，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資產當日。倘本集團於合同的指定責任已屆滿或已獲履行或已取消，則金融負債會遭停止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結餘及活期存款。就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按要求償還並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必要部份的銀行透支，獲納入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部份。

融資收入及開支的會計方式於附註3(k)論述。

##### 其他

其他非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並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c) 金融工具 (續)

## (ii) 股本

股本被分類為普通股。直接因普通股發行而產生的增加成本作為從股本中扣除予以確認。

## (iii)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運用銅期貨合約對沖其銅價格浮動風險。根據本集團的財務政策，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以作買賣。本集團有關對沖銅價風險的政策為指定其公平價值對沖。

衍生金融工具的運用受本集團政策控制，該政策根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策略為衍生金融工具的運用制定了書面規則。

衍生金融工具首先按公平價值確認。初次確認後，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入賬。

被指定及符合為公平價值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化，連同被對沖資產或負債當中對沖風險應佔的公平價值變化計入收益表中。對沖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亦在收益表確認。對沖有效部份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收益表的「銷售成本」中入賬。而無效部份相關的盈利或虧損於收益表中以「其他經營收益／(虧損)」確認。

倘對沖工具屆滿或獲出售、終止或行使；對沖不再符合對沖會計法之標準；或本集團撤銷該項指定，則本集團會終止公平價值對沖會計法。

不符合資格以對沖會計法處理的衍生金融工具被視為持作買賣用途的財務資產或負債。該等衍生工具公平價值的變動於產生時直接於收益表內以「其他經營收益／(虧損)」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 (i) 確認及計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附註3(f))。

成本包括收購資產直接應佔的支出。自建資產的成本包括物料成本和直接勞工成本、令資產符合工作條件作其擬定用途的應佔任何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拆卸和搬遷項目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成本。購買對相關設備的功能所必需的軟件，會轉資為該設備的一部份。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份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會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獨立項目(主要部份)列賬。

##### (ii) 後續成本

倘更換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份會於日後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而其成本亦可以可靠地計算，則其成本會按該項目的賬面值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日常服務成本會於其產生時在損益賬確認。

##### (iii) 折舊

折舊是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份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為基準透過損益賬確認。租賃資產會隨著租賃期及可使用年期縮短而折舊。

目前及比較期間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廠房及樓宇	10至35年
機器	5至20年
電子及其他設備	3至10年
汽車	10年

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殘值會於申報日期重新評估。

## 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iv) 報廢或出售

因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的盈虧乃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於合併收益表中確認。

#### (e)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其中包括購買存貨及將存貨運送至今目前地點及變成現狀所產生的開支。就已製成的存貨及在產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勞工成本根據日常經營產能而適當分佔的間接成本。

可變現淨值乃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後所得的數額。

當存貨被出售時，該等存貨之賬面值會在有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確認為支出。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撇減或虧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因可變現淨值增加引致存貨的任何撇減撥回的數額，均在出現撥回的期間內確認為已列作支出的存貨數額扣除。

#### (f) 資產減值

##### (i) 金融資產

倘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則該金融資產會被視為減值。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是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原有實際利率貼現的差異。

個別重大金融資產會以個別基準進行減值測試。而附帶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餘下金融資產會共同進行分組評估。

全部減值虧損均於損益賬確認。

減值虧損可被撥回，惟撥回的原因須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相關。倘該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算，則撥回會於損益中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f) 資產減值 (續)

##### (ii) 非金融資產

除存貨(附註3(e))及遞延稅項資產(附註3(l))外,本集團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申報日期獲審閱,以決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倘資產或其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會確認其減值虧損。現金產生單位是產生現金流量的最小可資識別資產組別,並大致上可獨立於其他資產及組別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減值虧損於損益賬確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予以分配,先減去分配至該等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再按比例減去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值。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其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根據國際會計標準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完結時,本集團採用於財務年度完結時應採用之同一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條件。

商譽及以成本列賬的非掛牌權益證券已在中期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在其後轉回。在中期期間確認的可出售股本證券的耗蝕虧損不得在溢利或虧損撥回。其後可銷售股本證券之任何公平價值增加直接於股本確認。假設在中期相關之財政年度完結時才評估減值,此時即使不用確認虧損或確認較少虧損時,亦不會撥回減值虧損。

## 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g)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責任乃按未貼現基準計量，並於提供有關服務時列為開支。

## (ii)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根據中國相關勞工規則及法規向中國地方政府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的責任於產生時在損益賬內確認為開支，惟已計入未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者除外。

##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之公平值乃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內之股本儲備則相應增加。公平值於授出當日以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並考慮購股權之授出條款及條件。倘僱員於無條件地有權獲授購股權前符合歸屬條件，則購股權之估計總公平值在歸屬期內攤分，並需考慮購股權在歸屬期滿後行使之可能性。

於歸屬期內，需審閱預期行使之購股權數量。任何對過往年度已確認累計公平值所作之調整於回顧年度之收益表內扣除／計入，除非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對資本儲備作出調整。於行使購股權日期，已確認為開支之金額會作調整，以反映所行使之實際購股權數量(同時亦相應調整資本儲備)，惟僅於未能達到有關本公司股份市價之行使條件時方會沒收其購股權。股本金額於資本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即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時)或購股權到期(即直接撥至保留溢利時)為止。

## (h)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該項責任可以可靠地估計，且可能需要付出經濟利益以履行該責任，則該撥備會獲確認。撥備乃按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可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而釐定。

如果需要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不大，或不能對數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有關債務會作為或然負債披露，惟若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潛在義務(其存在僅能以一個或數個未來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來證實)除非付出可能性極小，亦同時披露為或然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i) 收入

收入是在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入和成本(如適用)時，根據下列方法在損益賬內確認：

##### (i) 售出貨品

商品銷售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扣除退款及減免、貿易折扣及數量回饋後的公平價值列賬。於商品的所有權附帶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家，並應可收回代價，而有關成本及退貨的可能可以可靠地估計，且並無參與持續管理商品時，便會確認收入。

##### (ii) 服務收入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 (iii) 政府補助金

倘合理保證將收取政府補助金，而本集團亦將遵守補助金的相關條件，則政府補助金將初次確認為遞延收入。補償本集團所產生的開支的補助金，會於開支獲確認的同一年內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補償本集團招致的資產成本的補助金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有系統地透過損益確認。

#### (j) 租賃付款

經營租賃項下的付款會於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為基準在損益賬確認。所收取的租賃獎勵於租賃年期確認為租賃開支總額的部份。

資產負債表中的租賃預付指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土地管理局繳付的土地使用成本。土地使用權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進行(附註3(f))。攤銷根據權利的有關期間按直線法於損益表內扣除。

#### (k) 融資收入及開支

融資收入包括投資於基金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金融資產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價值列賬的公平價值變動及外幣收益。利息收入於其產生時以實際利率法確認。股息收入於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當日(倘屬報價證券，則為除息日)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k) 融資收入及開支(續)

融資開支包括借款的利息開支、外幣虧損、金融資產透過損益賬按以公平價值列賬的公平價值變動，以及就金融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所有借款成本均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賬確認。

外匯損益會以淨值列示。

## (l)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開支於損益賬確認，惟與於股本中直接確認的項目相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是年內就應課稅收入而預期應付的稅項，乃按於申報日期制定或實質制定的稅率，以及過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而計算。

遞延稅項以資產負債表方法確認，提供就財務申報而言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就稅務而言的金額之間的暫時差額。下列暫時差額不確認為遞延稅項：並非業務綜合而且對會計利潤及應課稅利潤均無影響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以及有關附屬公司的投資在可見未來不大可能撥回的差額。根據於申報日期已制定或實質制定的法例，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暫時差額撥回時應用於其上的稅率計算。倘有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之可合法律執行權利，以及彼等關於相同稅務當局對同一應稅實體所徵收之所得稅，或對不同稅務實體所徵收但該等實體擬按淨值基準清償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彼等之稅務資產或負債將同時被變現，則抵銷遞延稅務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以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利潤以供暫時差額使用者為限。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申報日期獲審閱，並減少至以相關稅項利益不再可能實現為限。

從分派股息產生之額外所得稅，乃於確認支付相關股息之負債時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m) 股息

股息於宣派的有關年期確認為負債。

#### (n) 每股盈利

本集團就其普通股份呈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數據。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或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是按調整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或虧損及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以實現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份(包括授予僱員的可換股票據及購股權)而釐定。

#### (o) 分部報告

分部指本集團內負責提供有關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在特定的經濟環境內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部)的可明顯區分的組成部份，各分部所承受的風險及所獲得的回報並不相同。本集團分部報告的主要格式乃以業務分部為基準。

#### (p) 借貸成本

除直接用作收購、建設或生產而需要相當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外，借貸成本均在產生的期間內在損益中支銷。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份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及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份準備工作中斷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 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q) 關連方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倘出現以下情況，則各方被視為與本集團相關連：

- (i) 該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通過一個或多個中介人控制，或可發揮重大影響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本集團及該方均受共同控制；
- (iii) 該方是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本集團為合資人的合營企業；
- (iv) 該方屬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或屬個人的近親家庭成員，或受該等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
- (v) 該方是(i)所述的近親家庭成員，或受該等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或
- (vi) 該方屬提供福利予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的實體的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

關係密切的近親家庭成員系指預期會於與實體進行交易時影響該個人或受該個人影響的該等家族成員。

### 4.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多項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相關解釋，就本集團及本公司於現有會計期間最先有效或供早期採納。

於所呈列年度內，在此等財務報表應用之會計政策並沒有因該等發展而有重大改變。然而，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資料」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資本披露」之修訂後，新增下列若干額外披露資料：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後，與先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規定披露之資料相比，綜合財務報表所包括有關本集團金融工具及該等工具所產生風險之性質和程度之披露資料更為廣泛。該等披露資料於整份財務報表內均有披露，尤其是附註32。



## 財務報表附註

###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引入額外披露規定，以提供有關本集團及本公司管理資本之宗旨、政策及程序之額外披露規定。該等新披露資料載於附註3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均無對金融工具已確認金額的分類、確認及計算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現有會計期間並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解釋(附註33)。

### 5.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高精度銅板帶及提供加工服務。

已銷售貨品的銷售值按扣除退貨津貼及交易折扣後列賬，且未計入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

年內各重要類別收入確認的金額載列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b>1,977,857</b>	1,399,906
加工服務	<b>118,276</b>	112,524
	<b>2,096,133</b>	1,512,430

## 財務報表附註

## 6.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以本集團的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報。主要呈報方式業務分部乃基於本集團的管理及內部呈報架構編製。

基於業務分部呈報資料時，分部營業額乃根據貨品銷售及加工服務呈列。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由兩個分部聯合使用，若分配將有爭議且不易理解，故並未提供任何分部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的分析。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銷售貨品	<b>1,977,857</b>	1,399,906
加工服務	<b>118,276</b>	112,524
	<b>2,096,133</b>	1,512,430
<b>分部業績</b>		
銷售貨品	<b>177,340</b>	154,549
加工業務	<b>39,990</b>	28,850
	<b>217,330</b>	183,399
未分配經營開支(扣除收入)	<b>(20,524)</b>	(47,722)
經營活動業績	<b>196,806</b>	135,677
財務成本淨額	<b>(33,329)</b>	(20,125)
所得稅開支	<b>(12,632)</b>	(8,856)
<b>年內溢利</b>	<b>150,845</b>	106,696

基於地區分部呈報資料時，分部營業額乃根據客戶所在的地域劃分呈列。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幾乎全部位於中國，故並未提供任何分部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的分析。

## 財務報表附註

### 6. 分部報告 (續)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中國	<b>1,659,077</b>	1,153,105
海外	<b>437,056</b>	359,325
	<b>2,096,133</b>	1,512,430

### 7.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b>16,711</b>	4,2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盈利	—	381
衍生金融工具盈利	<b>655</b>	—
其他	<b>3,167</b>	1,908
	<b>20,533</b>	6,541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期間，本集團分別獲授無條件的政府補貼人民幣16,711,000元及人民幣4,252,000元。該等補貼乃為鼓勵本集團於業內的發展而授出。

### 8.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捐贈	<b>317</b>	300
衍生金融工具虧損	—	1,012
水利基金	<b>2,421</b>	3,043
其他	<b>611</b>	174
	<b>3,349</b>	4,529

## 財務報表附註

## 9. 人工成本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26,149	46,669
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	2,863	2,782
	<b>29,012</b>	49,451

本集團參與中國政府之退休金。根據有關退休金規例，中國相關機構要求本集團於有關期間內支付年度供款。本集團匯付全部退休金供款至負責退休金及有關付款及負債之各社會保障辦事處。除上述供款以外，本集團概無責任支付退休款項及其他僱員退休後福利。

## 10.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 (i)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36,308	19,261
銀行收費	969	1,100
外匯虧損淨額	—	940
融資開支	<b>37,277</b>	21,301
外匯盈利淨額	(2,127)	—
利息收入	(1,821)	(1,176)
融資收入	<b>(3,948)</b>	(1,176)
融資成本淨額	<b>33,329</b>	20,125

## 財務報表附註

### 10. 除稅前溢利(續)

#### (ii) 其他項目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b>1,878,803</b>	1,329,031
折舊	<b>29,255</b>	29,236
租賃預付攤銷	<b>285</b>	252
核數師酬金－核數服務	<b>1,592</b>	268

\* 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42,131,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44,076,000元)有關僱員成本、折舊及經營租賃費用。此費用已分別列載於上述各項費用或附註9內。

### 11. 所得稅

#### (i) 於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開支指：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b>即期稅項開支</b>		
中國所得稅撥備	<b>11,402</b>	7,839
<b>遞延稅項</b>		
暫時差異的起始及撥回	<b>1,230</b>	1,017
	<b>12,632</b>	8,856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 (b)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概無應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c) 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適用於位於中國附屬公司各自的企業所得稅稅率作出，該等稅率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本集團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寧波興業電子銅帶有限公司(「興業電子」)、寧波盛泰電子金屬材料有限公司(「盛泰」)及鷹潭興泰銅材有限公司(「興泰銅材」)的適用稅率分別為26.4%、26.4%及33%。

## 財務報表附註

## 11. 所得稅(續)

(i) 於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開支指：(續)

(c) (續)

根據中國外商企業所得稅法規(「外商稅法」)，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可享有免稅期(「免稅期」)，包括其首個業務獲利年度起兩年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須按適用所得稅之50%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免。

由於二零零三年為興業電子首年錄得應課稅溢利，故興業電子可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獲豁免中國所得稅，以及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獲適用所得稅率50%減免。

由於二零零六年為盛泰首年錄得應課稅溢利，故盛泰可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獲豁免中國所得稅及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獲適用所得稅率50%減免。

(d)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根據新稅法，適用於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統一為25%。根據新稅法的過渡性安排，盛泰將於外商稅法授出的免稅期結束前繼續享有現有的稅務豁免待遇或減少適用所得稅之50%，及其後將須繳納25%的統一所得稅率。該新稅率已用以計算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實施制定新稅法預期不會對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有關即期應課稅金額的應計金額造成任何財務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 11. 所得稅(續)

(ii)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及會計溢利之對賬：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b>163,477</b>	115,552
採用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稅率計算 稅率變動	<b>12,725</b> <b>553</b>	6,410 201
不可扣減成本抵免毋須課稅收入	<b>(646)</b>	2,245
所得稅開支	<b>12,632</b>	8,856

### 12.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之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胡長源先生	—	<b>480</b>	<b>3</b>	<b>1,020</b>	<b>1,503</b>
陳建華先生	—	<b>150</b>	<b>3</b>	<b>840</b>	<b>993</b>
王建立先生	—	<b>120</b>	<b>3</b>	<b>580</b>	<b>703</b>
馬萬軍先生	—	<b>120</b>	<b>3</b>	<b>580</b>	<b>703</b>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崔鳴先生	—	<b>10</b>	—	—	<b>10</b>
謝水生先生	—	<b>10</b>	—	—	<b>10</b>
李力女士	—	<b>10</b>	—	—	<b>10</b>
	—	<b>900</b>	<b>12</b>	<b>3,020</b>	<b>3,932</b>

## 財務報表附註

## 12. 董事酬金 (續)

董事姓名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胡長源先生	—	240	3	6,686		6,929
陳建華先生	—	151	3	803		957
王建立先生	—	118	3	515		636
馬萬軍先生	—	117	3	566		686
	—	626	12	8,570		9,208

按董事數目及酬金範圍分析之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6	3
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5,000,000元	1	—
人民幣5,000,000元以上	—	1

於有關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與本集團董事退休有關之款項或任何加盟獎勵。概無董事於年度內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 財務報表附註

### 13. 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包括本公司四位董事，彼等之酬金已於上述分析中反映。本集團向其餘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442	9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3
花紅	—	326
	442	425
高級管理層數目	1	1

以上人士之酬金屬於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範圍內。

年內並無向五位酬金最高董事就彼等退休而支付任何款項，亦無就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或離職補償支付任何款項。

### 1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虧損人民幣1,021,000元（二零零六年：無），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

### 15. 股息

本年度應付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宣派及已付股息	134,436	85,879
結算日之後建議每股人民幣0.063元的末期股息 (二零零六年：不適用)	39,218	30,680

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分別宣派人民幣85,879,000元及人民幣134,436,000元的股息予本公司重組前當時的權益持有人。

結算日之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於結算日並未確認為負債。每股末期股息按股息宣派日已發行的622,500,000股普通股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 16. 基本及經攤薄每股盈利

## (a) 基本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是按照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50,845,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06,696,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452,054,795股(二零零六年：450,000,000股)計算。

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註冊成立發行的股份(附註29(c)(i))	1
重組發行的股份(附註29(c)(ii))	9,999
資本化發行(附註29(c)(iii))	449,990,000
為配售及公開發售發行股份的影響	2,054,79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權平均普通股	<b>452,054,795</b>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指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的已發行股份450,000,000股，猶如該等股份於上述年度內已發行。

## (b) 經攤薄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攤薄每股盈利是按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50,845,000元及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452,467,562股(經攤薄)計算。因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攤薄效應之普通股存在，故二零零六年度並無呈列經攤薄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經攤薄)計算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452,054,795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視作發行股份的影響	412,76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經攤薄)	<b>452,467,562</b>



## 財務報表附註

###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本集團

	廠房及樓宇	機器	電子及 其他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76,583	391,303	1,288	1,407	89,744	560,325
添置	43	2,199	370	2,474	17,680	22,766
轉撥自在建工程	5,935	24,423	—	—	(30,358)	—
出售	—	(810)	—	—	(108)	(918)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2,561	417,115	1,658	3,881	76,958	582,173
添置	1,169	874	255	220	25,926	28,444
轉撥自在建工程	10,323	9,533	77	—	(19,933)	—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94,053</b>	<b>427,522</b>	<b>1,990</b>	<b>4,101</b>	<b>82,951</b>	<b>610,617</b>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909)	(70,266)	(540)	(246)	—	(74,961)
年內支出	(3,481)	(25,304)	(251)	(200)	—	(29,236)
出售	—	732	—	—	—	732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390)	(94,838)	(791)	(446)	—	(103,465)
年內支出	(3,963)	(24,512)	(196)	(584)	—	(29,255)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11,353)</b>	<b>(119,350)</b>	<b>(987)</b>	<b>(1,030)</b>	—	<b>(132,720)</b>
<b>賬面值</b>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82,700</b>	<b>308,172</b>	<b>1,003</b>	<b>3,071</b>	<b>82,951</b>	<b>477,897</b>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5,171	322,277	867	3,435	76,958	478,708

## 財務報表附註

##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i) 本集團擁有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位於中國。
- (ii)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25,144,000元及人民幣199,002,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分別被抵押作為銀行貸款的抵押品(參閱附註24(i))。
- (iii) 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正為其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合共約人民幣4,093,000元(二零零六年：無)的若干物業申請產權證。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佔用及使用上述物業。

## 18. 預付租金

##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 成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0,832
添置	2,10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932
添置	2,82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5,756</b>
---------------	---------------

##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34)
年內支出	(252)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6)
年內支出	(28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871)</b>
---------------	--------------

## 賬面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4,885</b>
---------------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46
---------------	--------

- (i) 預付租金指授出時租賃期為50年的中國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成本。
- (ii) 賬面值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人民幣7,024,000元及人民幣10,226,000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已分別被抵押作為銀行貸款的抵押品(見附註24(i))。

## 財務報表附註

### 19. 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以成本

407,249

以下所有實體為根據附註3(a)所定義之附屬公司並已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除另有列明外，持有之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日期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興業銅業國際(BVI) 有限公司(「興業 銅業(BVI)」)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七月	100%	—	1美元／ 1美元	投資控股
興業銅業國際(香港) 有限公司(「興業 銅業(香港)」)	香港特別行政區， 二零零七年七月	—	100%	10港元／ 10港元	投資控股
興業電子 <sup>(i)</sup>	中國， 一九九八年十一月	—	100%	9,580,000美元／ 9,580,000美元	製造高精度銅 板帶
盛泰 <sup>(ii)</sup>	中國，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	—	100%	15,800,000美元／ 15,800,000美元	製造高精度銅 板帶
鷹潭興業電子金屬 材料有限公司 (「鷹潭興業」) <sup>(iii)</sup>	中國，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	100%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製造高精度銅 板帶
興泰銅材 <sup>(iv)</sup>	中國，二零零七年四月	—	100%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製造半成品銅帶

## 財務報表附註

### 19. 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日期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鷹潭興新金屬廢舊 回收有限公司 (「興新」) <sup>(v)</sup>	中國，二零零七年四月	—	100%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回收金屬廢料
鷹潭烏爾巴興業金屬 材料有限公司 (「鷹潭烏爾巴」) <sup>(vi)</sup>	中國，二零零七年七月	—	100%	人民幣5,000,000元/ 6,200,000美元	製造高精度鈹 青銅帶
寧波立泰合金 材料有限公司 (「寧波立泰」) <sup>(vii)</sup>	中國，二零零七年八月	—	100%	人民幣3,890,000元/ 人民幣3,890,000元	製造高精度 銅板帶

附註：

- (i) 興業電子於中國註冊成立為一間中外合資企業，並且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成為一間外商獨資企業。
- (ii) 盛泰於中國註冊成立為一間中外合資企業，並且自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起成為一間外商獨資企業。
- (iii) 鷹潭興業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國內公司，並且自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起成為一間外商獨資企業。
- (iv) 興泰銅材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國內公司。
- (v) 興新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國內公司，並且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起成為一間外商獨資企業。
- (vi) 鷹潭烏爾巴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內公司。
- (vii) 寧波立泰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內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 20.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b>83,517</b>	49,802
在製品	<b>153,352</b>	169,782
製成品	<b>39,937</b>	15,316
其他	<b>2,476</b>	1,180
	<b>279,282</b>	236,080

已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值的存貨作出人民幣9,129,000元的撥備。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存貨按可變現淨值列值。

賬面值於二零零七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人民幣256,6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元的若干存貨，已分別被抵押作為銀行貸款的抵押品(附註24(i))。

###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b>218,477</b>	78,690	—
非貿易應收賬款	<b>17,375</b>	23,131	<b>10</b>
預付款項	<b>63,550</b>	10,393	<b>146</b>
應收關連方款項	—	32,979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b>111,598</b>
	<b>299,402</b>	145,193	<b>111,754</b>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本集團向客戶授出零至九十天不等的信貸期，視乎客戶與本集團的關係及其信用與付款記錄而定。

## 財務報表附註

##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17,077	76,760
三個月以上但不超過六個月	809	1,502
六個月以上但不超過一年	381	136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99	182
兩年以上	11	110
	<b>218,477</b>	<b>78,690</b>

## 22. 已抵押存款

已抵押存款可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開具商業票據及銀行信貸之擔保按金	19,710	128,763

已抵押存款按介乎1.80%至3.33%的年利率收取利息。

##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所有之結餘均為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及匯率風險披露於附註32。

## 財務報表附註

### 24. 計息借款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b>		
有抵押銀行貸款	<b>203,200</b>	284,300
無抵押銀行貸款	<b>192,211</b>	118,116
貼現票據下的銀行墊款	<b>131,000</b>	103,099
非流動有抵押銀行貸款的即期部份	—	22,000
	<b>526,411</b>	527,515
<b>非流動</b>		
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	<b>104,000</b>	4,000
	<b>104,000</b>	4,000
	<b>630,411</b>	531,515

- (i)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按年利率6.21%至8.22%計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8%至6.73%)，並以下列資產作抵押：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賬面值：		
存貨	<b>256,600</b>	50,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b>125,144</b>	199,002
預付租金	<b>7,024</b>	10,226

- (ii)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抵押銀行貸款按年利率5.69%至7.88%計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2%至7.20%)。

## 財務報表附註

## 24. 計息借款 (續)

(iii) 本集團應償還的非流動銀行及其他貸款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22,00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00,000	—
兩年以上	4,000	4,000
	<b>104,000</b>	4,000
	<b>104,000</b>	26,000

(iv) 本集團附追索權的貼現票據已列作有抵押銀行墊款。貼現應收票據及等額的相關所得款項於結算日已計作本集團的「應收票據」及「貼現票據下的銀行墊款」。

## 25.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運用商品期貨合約對沖銅價波動風險。本集團的銅價風險對沖政策乃指定其為公平價值對沖。名義合約值及相關條款概要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沽出合約 數量(噸)	280	—
名義合約價值	15,244	—
市場價值	(16,190)	—
公平價值	(946)	—
合約到期日	二零零八年 一、二、三月	—

遠期合約市場價值以結算日的市場報價為基準。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平價值重新計量的期貨合約未變現持有(虧損)/收益分別為人民幣(946,000)元及人民幣零元，公平價值變動已於收益表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付款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並據此給予其四位執行董事、八位高級管理層及21位僱員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每股認購價較全球發售價折讓30%。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授每份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一年，行使期為三年。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

(i) 於年內存在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如下：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歸屬條件	購股權之 合約期限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	5,700	上市日期後的 三個週年內 每年行使三分之一	三年
授予高級管理層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	5,340	上市日期後的 三個週年內 每年行使三分之一	三年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	6,960	上市日期後的 三個週年內 每年行使三分之一	三年
購股權總數	18,000		

## 財務報表附註

###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付款(續)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ii) 購股權之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年初尚未行使	—	—
於年內授出	1.19	18,000
年終尚未行使	1.19	18,000
於年終可行使	1.19	—

並無購股權於年內授出。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1.19港元和加權平均剩餘期權期限為三年。因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尚未在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故在二零零六年沒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iii) 購股權之公平價值及假設

授出購股權而收取的服務公平價值，乃參照已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價值計量。已授出購股權估計公平價值根據柏力克－舒爾斯－莫頓期權定價模型為基準計量。購股權的合約期限乃本模式所用的計算資料。提早行使的預期已納入柏力克－舒爾斯－莫頓期權定價模型。

	於二零零七年授出
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價值	12,334,000港元
股份價格	1.70港元
行使價	1.19港元
預期波幅	52.47%
預期購股權期限	2.57~3.57年
預期股息回報率	3.82%
無風險年利率	2.083%~2.356%



## 財務報表附註

###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付款 (續)

####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的30%。本公司概不得向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致使在截至最後授出日期為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向或將向該名人士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於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而有關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0年。

本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b>63,858</b>	90,933	—
非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b>75,410</b>	76,504	<b>1,958</b>
	<b>139,268</b>	167,437	<b>1,958</b>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b>57,592</b>	85,517
三個月以上但不超過六個月	<b>5,805</b>	3,358
六個月以上但不超過一年	<b>2</b>	338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b>147</b>	1,254
兩年以上	<b>312</b>	466
	<b>63,858</b>	90,933

## 財務報表附註

### 28. 遞延稅項負債

#### (a) 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來源於以下項目：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b>8,013</b>	6,783

#### (b)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部份及於有關期間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783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1,23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8,013</b>



## 財務報表附註

### 29. 股本及儲備

#### (a) 本集團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少數 股東權益	總計
	中國							
	股本	股份溢價	股本儲備	法定儲備	滙兌儲備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附註d(i))	人民幣千元 (附註d(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d(iv))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	—	248,656	15,000	—	47,601	—	311,257
注資	—	—	—	—	—	—	500	500
年度溢利	—	—	—	—	—	106,696	—	106,696
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106,696	—	106,696
轉撥至儲備	—	—	—	5,322	—	(5,322)	—	—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的股息	—	—	—	—	—	(85,879)	—	(85,879)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48,656	20,322	—	63,096	500	332,574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	248,656	20,322	—	63,096	500	332,574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	—	(577)	—	—	(577)
在權益直接確認淨虧損	—	—	—	—	(577)	—	—	(577)
年內溢利	—	—	—	—	—	150,845	—	150,845
年內確認的總溢利	—	—	—	—	—	150,845	—	150,845
由重組產生	1	—	11,070	(10,135)	—	(936)	—	—
配發及公開發售								
發行之股份	14,043	224,688	—	—	—	—	—	238,731
資本化發行	42,128	(42,128)	—	—	—	—	—	—
發行股份開支	—	(48,656)	—	—	—	—	—	(48,656)
轉撥至儲備	—	—	—	9,297	—	(9,297)	—	—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500)	(500)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的股息	—	—	—	—	—	(134,436)	—	(134,436)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6,172	133,904	259,726	19,484	(577)	69,272	—	537,981

## 財務報表附註

## 29. 股本及儲備(續)

## (b) 本公司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d(i))	繳足盈餘 人民幣千元 (附註d(iii))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 (註冊成立日期)	—	—	—	—	—
由重組產生	1	—	407,248	—	407,249
配發及公開發售發行之股份	14,043	224,688	—	—	238,731
資本化發行	42,128	(42,128)	—	—	—
發行股份開支	—	(48,656)	—	—	(48,656)
期間內虧損	—	—	—	(1,021)	(1,021)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56,172</b>	<b>133,904</b>	<b>407,248</b>	<b>(1,021)</b>	<b>596,303</b>

## (c) 股本

	二零零七年 本集團及本公司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10港元之普通股(附註(i)及(iii))	<b>5,000,000,000</b>	<b>500,000</b>



## 財務報表附註

### 29. 股本及儲備(續)

#### (c) 股本(續)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b>已發行及繳足之普通股</b>			
註冊成立後發行之股份(附註(i))	1	—	—
根據重組發行之新股份(附註(ii))	9,999	1	1
資本化發行(附註(iii))	449,990,000	44,999	42,128
配發及公開發售發行之股份(附註(iv))	150,000,000	15,000	14,043
<b>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600,000,000</b>	<b>60,000</b>	<b>56,172</b>

(i)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380,000港元分作3,8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0.1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本公司1股0.10港元普通股以按面值現金被分配及發行予首次認購者及該等股份然後於同日被轉撥至興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興業國際」)。

(ii) 根據重組，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六日，9,999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被分配及發行至Shine International，如興業銅業有限公司(「興業銅業」)所指示，作為興業銅業(香港)向興業銅業收購興業電子及盛泰全部股東權益的代價。

(iii)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透過增設額外4,996,200,000股股份，由380,000港元增加至500,000,000港元。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舉行之董事會議通過的普通決議案，449,990,000股普通股，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每股0.10港元已透過資本化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時股份溢價賬內44,999,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42,128,000元)，按面值發行。

## 財務報表附註

## 29. 股本及儲備(續)

## (c) 股本(續)

- (iv)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15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0.10港元，已按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發售」)及國際配售(「配股」)每股1.70港元價格發行。15,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4,043,000元)的款項相等於面值，被計入本公司的股本。股份發行開支前剩餘240,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24,688,000元)的款項，被計入股份溢價賬。

## (d) 儲備

## (i) 股份溢價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舉行之董事會議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449,990,000股普通股，每股0.10港元，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透過資本化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時股份溢價賬內44,999,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42,128,000元)按面值發行。

本公司15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0.10港元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根據發售及配股以1.70港元發行。有關合計已發行普通股數目面值多餘金額款項合計240,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24,688,000元)，減有關發行股份資本發生的若干上市成本51,972,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48,656,000元)，金額達到188,028,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76,032,000元)，被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股份溢價賬的應用受開曼群島公司法管治。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資金可供分派至本公司股東，如緊隨股息被建議分派日期後，本公司將能夠於日常業務進程支付其到期債務。

##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所收購子公司的股本及一家根據重組業務轉至本集團的實體的權益之合計數，超過本公司已付代價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00元)，即本公司作為交換發行的股本面值的差額，總計達人民幣259,726,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

### 29. 股本及儲備(續)

#### (d) 儲備(續)

##### (iii) 繳足盈餘

繳足盈餘指興業銅業(香港)按興業銅業(香港)於重組日期綜合資產淨值之基準釐定的公平股份價值多過本公司於有關交易發行的股份面值的金額。

##### (iv) 中國法定儲備

遵照有關中國規則及規例及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由保留盈利轉讓至以下中國法定儲備及被各董事會董事批准。

##### 一般儲備基金

如根據中國會計規例釐定，中國附屬公司被要求轉讓至少10%除稅後利潤至一般儲備基金，直至儲備結餘達到彼等各自註冊資本50%。轉撥至此儲備必須於分派股東股息前作出。

一般儲備基金可被用於作出良好虧損及透過發行新股份至股東(與彼等現有權益控股成比例)轉換至股本。

##### 企業擴充基金

遵照有關中國規則及規例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由保留盈利轉讓至企業擴充基金及被各董事會董事批准。

企業擴充基金可被轉換至股本，收購固定資產及增加流動資產。

## 財務報表附註

## 30.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及以上關聯方之間年內重大交易詳情如下：

## (a) 重大關聯方交易－非經常性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由以下各方聯名提供的已抵押銀行貸款擔保：		
寧波興業集團公司、慈溪市興業 投資有限公司(「興業投資」)及 寧波興業合金有限公司	—	22,600
由以下各方聯名提供的已抵押銀行貸款擔保：		
董事	—	92,600
由以下各方聯名提供的無抵押銀行貸款擔保：		
董事	—	14,000

## (b) 應收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興業投資	—	32,979

## 31. 資本承擔

於各年終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撥備未償付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已批准但未訂約	221,000	—
已訂約 — 設備	324	2,854
	221,324	2,854



## 財務報表附註

### 32. 融資工具

#### 概覽

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質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貸款及借貸、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已面對以下來自其使用金融工具的風險：

- 信貸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
- 市場風險

董事會專責成立、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及發展及監控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被成立以辨認及分析本集團面對的風險，設定合適風險上限及控制，及監控風險及堅守上限。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被定期審閱以反映市場狀況變動及本集團活動。本集團透過其培訓及管理準則及程序，著眼於發展專業及建設性控制環境，令所有僱員明白彼等角色及責任。內部審核部門進行正常及臨時審閱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其結果被報告予本集團的審核委員會。

#### 信貸風險

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已有信貸政策及該等信貸風險被持續監控。

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顧客個別特點影響。董事會已成立信貸政策，據此，對要求信貸的所有顧客進行信貸評估。該等應收款項自發出收費單日期起0至90日內到期。

結餘多過本集團給予的信貸期的債務人被要求於任何進一步信貸被授出前結算所有未償付結餘。一般本集團並不由顧客獲得抵押品。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若干集中信貸風險9%及49%，及9%及19%合計應收貿易款項為分別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本集團最大顧客及五大顧客款項。

面對最多的信貸風險為以各個金融資產於綜合資產負債表面值表示。本集團並不提供將令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任何擔保。

有關本集團由貿易及其他應收貿易款項產生的面對的信貸風險進一步數量性披露載於附註21。

## 財務報表附註

## 32. 融資工具(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將不能夠滿足其到期財務責任風險。本集團管理流通量策略為確保，直至可能，其將永遠有足夠流通量以滿足其負債(當到期時)，根據正常及有壓力條件，而不會對本集團的信譽引起不可接受的虧損或風險損害。

本集團政策為定期監控本期及預期流通量需求及其符合借出契諾，以確保其保持足夠儲備現金及由主要財務機構獲得足夠投入資金線滿足其短期及更長期流通量需求。

以下為金融負債合約性到期日，包括估計利息付款及不包括淨額協議的影響：

	二零零七年			
	面值 人民幣千元	總未經折讓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到期 或活期 人民幣千元	多過一年 及少於 五年到期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	630,411	694,622	573,691	120,93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9,268	139,268	139,268	—
	<b>769,679</b>	<b>833,890</b>	<b>712,959</b>	<b>120,931</b>
	二零零六年			
	面值 人民幣千元	總未經折讓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到期 或活期 人民幣千元	多過一年 及少於 五年到期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	531,515	544,820	539,157	5,66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7,437	167,437	167,437	—
	698,952	712,257	706,594	5,663



## 財務報表附註

### 32. 融資工具 (續)

#### 市場價格風險

##### (a) 利息風險

本集團計息借貸利率及償還期限披露於附註24。

#####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一般增加／減少100基點（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將減少／增加本集團年內溢利及保留盈利淨額約人民幣3,745,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2,313,000元）。此敏感度分析被釐定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年結日發生及已應用於金融工具於該日期存在面對的利率風險。二零零六年分析以同樣基礎進行。

##### (b) 外幣風險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至外幣。所有牽涉人民幣的外匯交易必須透過中國人民銀行或授權購買及出售外匯的其他機構進行。外匯交易採納的匯率為中國人民銀行訂立的匯率，主要按供應及需求釐定。匯率變動影響以外幣結算產品銷售款項的人民幣價值。另外，人民幣兌美元增值可能令本集團由中國出口更昂貴及比其他國家產品具更少競爭力。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年結日面對的由預測交易或確認以彼等有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結算的資產或負債產生的貨幣風險。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千港元	千美元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b>6,893</b>	—	2,85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5</b>	<b>130,840</b>	43	1,356
計息借款	<b>(6,881)</b>	—	(1,300)	(1,35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b>(3,188)</b>	—	(6,337)	—
資產負債表風險毛額	<b>(3,091)</b>	<b>130,840</b>	(4,744)	6

本集團並不受限於預測交易的貨幣風險，由於本集團並不對沖其外幣風險。

## 財務報表附註

## 32. 融資工具 (續)

## 市場價格風險 (續)

## (b) 外幣風險 (續)

以下為應用於年內的主要匯率：

	平均及申報利率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b>7.3046</b>	7.8087
—港元	<b>0.9364</b>	1.0047

## 敏感度分析

人民幣兌以下貨幣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百份之五增強將增加／(減少) 損益，如以下顯示金額。此分析假設所有其他變數，尤其是利率，維持不變。二零零六年分析以同樣基礎進行。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溢利或(虧損)		
美元	<b>1,129</b>	1,852
港元	<b>(6,126)</b>	—
	<b>(4,997)</b>	1,852

人民幣兌以上貨幣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百份之五減值對以上貨幣將有相同金額但相反影響，金額為以上顯示者，基於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

## (c)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使用其於上海期貨交易所的期貨合約交易對沖銅價格波動。期貨於年結日跟貼市場及相應未實現控股收益／虧損被記錄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表。期貨合約風險詳情參閱附註25。



## 財務報表附註

### 32. 融資工具 (續)

#### 公平價值

重大金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大約為彼等於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自公平值。

以下方法及假設被用於估計各類別金融工具公平價值：

-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質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因為到期日短，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大約為以類似條款及到期日基於現時銀行貸款借貸利率的公平價值。

- (ii) 付息借款

付息借貸之賬面值約為其根據類似條款及到期之現有借貸率之公平價值。

- (iii)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彼等公平價值基於上市市場價格被列明。

- (iv)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的公平價值使用柏力克－舒爾斯－莫頓購股權價格模式計算。計算數據包括發售價、行使價、無風險利率、預期購股權時期、預期波幅及預期股息。交易所附帶的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於釐定公平價值時不會被計算在內。

#### 資本管理

本集團亦優化其資本，包括權益及貸款的結構。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已付股東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調整資本支出計劃、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或調整短期及長期貸款比例。本集團按透過計息借款除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合計權益及計息借款計算的負債比率，及透過負債總值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的負債資產比率之基準監控資本。本集團策略為根據營運及投資需要及市場情況變動作出合適調整，及保持負債權益比率及負債資產比率於管理層認為合理的幅度。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負債權益比率及負債資產比率分別為53.96% (二零零六年：61.55%) 及59.22% (二零零六年：67.98%)。

## 財務報表附註

### 32. 融資工具 (續)

#### 資本管理 (續)

貸款及承擔合約性到期日時間表分別被披露於附註32及附註31。

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策略維持與二零零六年不變，為保持本集團管理層不時參考當前的市場狀況後認為合理的負債權益比率。為保持或調整比率，本集團可能調整已付股東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及籌集新債務融資。

### 33.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已公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截至發行該等財務報表日期，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頒發以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惟尚未生效及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採納：

#### 對於以下日期開始或 之後會計時期有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8，經營分部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23，借款成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1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 — 集團及庫存股交易	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12，服務經營權安排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13，顧客忠誠度計劃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14，國際會計準則19 — 一定額利益資產的限額、最低資本規定及相互之間的關係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評估預定期內首次應用的該等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的影響。截至頒發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相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1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12、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13、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14及國際會計準則19並不適用於任何本集團的營運及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8及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23不可能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 34.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為興業國際，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 35. 結算日後事項

#### (a) 行使超額配股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一日，配股包銷商以每股1.70港元行使超額配股權，發行22,500,000股普通股，每股0.10港元。2,25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096,000元）相等於面值的所得款項，被計入本公司的股本。未計股份發行開支前餘下之36,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3,530,000元）所得款項，被計入股份溢價賬。

#### (b) 股息

遵照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本集團向股東宣佈股息43,575,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9,217,500元）。

## 詞彙表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本公司」	指	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杭州灣設施」	指	位於中國浙江省慈溪市經濟開發區杭州灣新區金溪路的生產設施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倫敦金屬交易所」	指	倫敦金屬交易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上海期交所」	指	上海期貨交易所
「盛泰」	指	寧波盛泰電子金屬材料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同泰」	指	寧波興業同泰精密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興業電子」	指	寧波興業電子銅帶有限公司，一間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二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鷹潭設施」	指	本集團位於中國江西省鷹潭市鷹潭工業園區的生產設施
「鷹潭烏爾巴」	指	鷹潭烏爾巴興業金屬材料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日成立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六日獲得在中國轉型為有限責任合資企業的批准